股票代號：2466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Cosmo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一一三年度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公 司 網 站：http://www.cosmo-inc.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　　名：黃琮善
職　　稱：總經理
聯絡電話：(02) 8226-9893
E-mail：Johnny.Huang@Cosmo-Inc.Com

二、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　　名：李志勤
職　　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 8226-9893
E-mail：Zeno_Lee@Cosmo-Inc.Com

三、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 258 號 11 樓
電　　話：(02) 8226-9893
龍德二廠：宜蘭縣冬山鄉大興村自強路 16 號
　　宜蘭縣蘇澳鎮德興六路 18 號
電　　話：(03) 990-2276
冬 山 廠：宜蘭縣冬山鄉鹿埔路 396 號
電　　話：(03) 958-3455

四、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　　話：(02)6636-5566
網　　址：www.ctbcbank.com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林之凱會計師、陳秀莉會計師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159 號 13 樓
電　　話：(02)2763-8098
網　　址：www.taiwancpa.com.tw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相關資訊查詢方式：

不適用

七、公司網址：http：//www.cosmo-inc.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5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47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4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比例 50

參、募資情形 51

一、資本及股份 5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4

六、被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4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4

肆、營運概況 55

一、業務內容 5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2

三、從業員工概況 71

四、環保支出資訊 71

五、勞資關係 71

六、資通安全管理 75

七、重要契約 78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9
一、財務狀況..... 79
二、財務績效..... 80
三、現金流量..... 8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1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81
七、其他重要事項..... 83
陸、特別記載事項..... 8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8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8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9
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資訊申報資訊網站索引 89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一、113 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1,107,072 仟元，營業成本為 969,123 仟元，營業費用為 280,863 仟元，營業外淨利為 129,593 仟元，所得稅費用為 15,637 仟元，收支相抵後，本期稅後淨利 28,958 仟元，較 112 年度稅後淨利 30,083 仟元，淨利減少 59,041 仟元，主要係營業收入減少及毛利下降所致。

(二)預算執行情形

113 年度營業收入達預算目標 55%，各科目之預算執行情形如下：

單位：仟元

科　　目	113 年實際數	113 年預算數	達成率（%）
營業收入	1,107,072	2,011,612	55%
營業成本	969,123	1,609,289	60%
營業費用	280,863	201,161	140%
營業利益	(142,914)	201,161	-71%
營業外收支淨額	129,593	117,111	111%
稅後淨利	28,958	270,531	-11%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仟元

科　　目			113 年實際數	112 年實際數
財務收支	營業利益		(142,914)	(112,724)
	營業外收支淨額		129,593	168,923
	稅前利益		(13,321)	56,199
	稅後純利		(28,958)	30,08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92	2.26
	股東權益報酬率（%）		-1.50	1.59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營業利益	-8.33	-6.57
		稅前利益	-0.77	3.28
	純益率（%）		-2.62	2.86
	基本每股盈餘（元）		-0.17	0.18

(四)研究發展狀況

公司光電事業部隨時根據市場供需情形、技術趨勢及客戶個別需求開發各種規格之應用產品。近年尤其在高速光耦合及汽車應用產品上，投入更多的研發。

二、114 年營業計畫概要及未來發展策略

(一)經營方針

(1)光電事業部門

本公司為專業之光耦合器及繼電器生產廠商，對於市場動態之反應及決策速度較為迅速，主要之目標市場係針對擁有大型使用者及通路 泛、但缺乏產品設計能力之業者，提供完整之產品規格・或針對客戶之特定需求，提供設計與生產的服務。且以所掌握之核心技術，配合產品輕、薄、短、小之發展趨勢，積極開發新產品，並持續改善產品品質等，以確保公司產品之優勢地位。另因應成本與公司營運策略的考量規劃印尼生產據點降低生產成本。導入新製程切入高階產品製造，進行產品結構調整，提高高毛利產品銷售比例，增加獲利。積極布局工控自動化、AI、車載零件電子、5G…等相關市場，搶佔產品商機。

(2)LED 燈飾

近年來，LED 燈飾的性價比得到提升，且於總體照明市場滲透率逐漸提高。設備及產線自動化投入、持續新產品研發及多樣式及提升服務品質滿足客戶訂單需求。另在美國市場採取鞏固自身專利措施，強化自身競爭力，力爭提高產品的市場佔有率。

(3)節淨蒸汽事業部門

致力 ESG 2050 達成淨零碳放，持續進行高效率、低成本、生命週期長的能源研發，共同減少碳排放量和全球汙染。節淨蒸汽事業部門，預估將帶來產業成長的優勢與利基。

(4)工業區開發

因應台灣政府推動的新南向政策與印尼政府頒布的投資法案，及印尼自身具有的人口紅利，新法案為外資消除的多項投資障礙，和稅務優惠，均增加了其投資吸引力。

藉由加速企業的多角化經營增加集團/股東的獲利，本公司決定投入開發和建設工業區，同時也可協助台灣各個中小企業快速立足印尼市場，共同提升台灣的產業形象，打開國際知名度。

本集團於 2008 年起積極尋找適合工業開發之土地，因應全球經濟、政治、疫情劇烈變化及不確定性，且當地基礎建設工程延宕，公司對印尼工業區採穩健步調，截至 2022 年已取得約當 161 公頃且已取得動土許可證，後續將在開發區周邊持續尋找適合土地。

(二)光電事業部主要產品預期銷售數量

單位：仟個

主要產品	銷　售　量
光耦合器系列	339,172
繼電器系列	9,903

(三)LED 燈飾產品預期銷售數量

單位：仟個

主要產品	銷　售　量
LED 燈飾	11,500

(四)節淨蒸汽事業部主要產品預期銷售數量

單位：噸

主要產品	銷　售　量
節淨蒸汽(噸)	27,910

(五)重要產銷政策：

1.行銷策略：

(1)整合區域性經銷商及代理商市場，強化服務及銷售網。

(2)透過參加國際型展覽會及品牌/產品廣告行銷等機制，達到接近市場與擴展商機之效果，同時加強新產品推廣之能見度與掌握市場需求動態。

(3)增加印尼全產能生產基地，產能得以相互分配調整爭取最佳關稅優惠，同時滿足客戶訂單需求，降低貿易戰影響，強化在地行銷與服務。

(4)增加 OEM 客戶與布局汽車電子產品，提昇銷售比例。

2.生產策略：

(1)執行有效的生產管理，持續提升產品品質，改善生產良率，強化產品信賴度。

(2)掌握產品關鍵技術，提高自動化比率，縮短產品生產週期，提高生產線的產能，並求降低成本，提升公司獲利。

(3)培養員工專業知識與能力，以積極、高效的服務態度，滿足客戶之服務與品質需求，提升顧客忠誠度。

(4)進行生產基地資源整合，提升生產效能，降低生產成本降低碳排放的永續發展策略。

(5)逐步擴大印尼工廠產能，並求降低成本，提升公司獲利。

3.產品發展方向：

(1)發展現有產品線新規格產品，並因應市場技術發展趨勢，提高產品附加價值，持續致力於成本降低，以提高產品的競爭力和市場佔有率。

(2)應用現有技術投入市場需求性高及滿足客戶需求之產品技術規格，以強化客制化 OEM 產品發展機制。

(3)投入與現有技術關聯性強的新類別產品，積極進行研發與創新，豐富公司整體產品陣容，增加業績銷售，提高品牌知名度。

(4)導入新製程切入高階及高速產品製造，並提升生產效益，提高生產良率，增加獲利。

(六)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因市場競爭與日俱增，管理階層仍將持續滾動式調整經營策略、產品結構，提高產能效益，並持續關注同業發展，積極深化創新思維與能力、技術競爭優勢，解決方案和新的應用領域佈局充分發展公司的核心專長領域，不斷提昇公司的各項競爭力以因應外部競爭。

本公司除遵循政府法令及主管機關之要求，未來亦致力於推動企業永續發展 ESG 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原則)，以引領公司對環保愛地球積極地盡一份心力。

綜觀全球經濟復甦緩慢、全球通膨情勢及美國川普總統對等關稅政策與地緣政治等因素影響，再加上全球氣候變遷、淨零碳排目標、循環經濟及企業永續經營之大趨勢，未來企業之經營勢必須朝多元化發展，才能夠有效避免部分產業與市場景氣低迷時，對公司營運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長年一直致力於長期之市場佈局及隨著景氣調整發展方向，建構多元化及跨產業，以建立能夠應付未來劇烈變動之科技發展與經濟情勢之應變力與執行力，確保公司在多元發展的運作下，能夠做好風險管控並創造出更高價值，我司全體團隊會持續再接再勵來創造更好之業績，以回饋全體股東及社會大眾的支持。

在此謹祝各位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謝淑娟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董事資料

114 年 4 月 28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　事	台灣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0	113.06.26	3	95.06.23	15,914,684	9.28%	15,914,684	9.28%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長	台灣	謝淑娟	女 70-75 歲	113.06.26	3	112.09.06	3,168,345	1.88%	3,231,711	1.88%	0	0	0	0	東南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1.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2.達亮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何偉全	一親等	無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台灣	何偉全	男 41-50 歲	113.07.31	3	110.07.20	0	0.00%	0	0.00%	0	0	0	0	1.台北醫學大學/醫學系 2.舒民診所主治醫師 3.前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東區分院兼任主治醫師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監事	董事長	謝淑娟	一親等	無
	台灣	盧筱瑄	女 41-50 歲	114.01.17	3	114.01.17	0	0.00%	0	0.00%	0	0	0	0	1.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2.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董　事	英屬維爾京群島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亞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9	113.06.26	3	95.06.23	1,174,709	0.69%	1,174,709	0.69%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台灣	黃琮善	男 41-50 歲	113.07.01	3	113.07.01	0	0.00%	0	0.00%	0	0	0	0	1.美國南加大大學/會計系 2.正大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3.精成科技(股)公司經理 4.成樺科技企業(股)公司事業單位總經理	1.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2.Cosmo Lighting-Secretary of State 3.東莞冠震興能源貿易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台灣	林瑞堂	男 51-60 歲	114.01.17	3	114.01.17	0	0.00%	0	0.00%	0	0	0	0	1.勤益科技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2.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能源部經理 3.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1.佳沃冷凍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2.百賢農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握沃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台灣	李志勤	男 51-60 歲	113.06.26	3	108.06.18	0	0.00%	0	0.00%	0	0	0	0	1.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系 2.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理 3.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資材經理 4.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1.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2.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鍾育茹	女 41-50 歲	113.11.08	3	113.11.08	1,161	0.00%	0	0.00%	0	0	0	0	1.國立成功大學/數學系/應用數學組碩士班	1.朝揚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朱容辰	男 41-50 歲	113.11.08	3	113.11.08	0	0	0	0	0	0	0	0	1.國立中正大學法律學研究所 2.國立台灣大學社會學系社會工作組	1.朱容辰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2.社團法人台灣防暴聯盟常務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蔡文玲	女 41-50 歲	113.11.08	3	113.11.08	0	0	0	0	0	0	0	0	1.輔仁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 2.台灣大學/法律系	1.國巨律師事務所合夥律師	無	無	無	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 年 4 月 28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亞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SONG Man Kuai(100%)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蔡乃成(89.48%)、蔡佩靜(3.76%)、蔡佩真(3.38%)、垣富投資有限公司(3.38%)

註 1：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之主要股東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垣富投資有限公司	蔡乃成(100%)

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一)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淑娟)	• 經營管理	符合註二:1,3,8,9,11	0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偉全)	• 經營及工廠管理 • 醫學相關產業經驗	符合註二:3,5,8,9,11	0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盧筱瑄)	• 投資分析 • 金融相關產業經驗	符合註二:3,4,5,8,9,10,11	0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亞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黃琮善)	• 生產.經營.及工廠管理 • 電子相關產業經驗	符合註二:3,4,5,8,9,10,11	0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亞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李志勤)	• 生產.經營.及工廠管理 • 電子相關產業經驗	符合註二:3,4,5,8,9,10,11	0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亞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林瑞堂)	• 生產.經營.及工廠管理	符合註二:3,4,5,8,9,10,11	0
鍾育茹	• 會計審計 • 執業會計師	符合註二之規定	0
朱容辰	• 法律專業 • 執業律師	符合註二之規定	0
蔡文玲	• 法律專業 • 執業律師	符合註二之規定	0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依據多元化管理目標整體董事會專長面向需包含企業策略、會計與稅務金融、法律、行政與生產管理，本公司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44.4%，獨立董事占比為37.5%、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並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三分之一(33%)以上為目標，目前董事會女性董事占比為44.4%，男性董事占比為55.5%。獨立董事年資：3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3年以下。

(2)董事會獨立性：冠西電子董事會由九位具有不同專業背景的董事所組成，包含三席獨立董事、五席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各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3項之情事。

註一：所有董事均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一、董事資料(一)董事資料」(第5-6頁)。

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曾犯組織犯罪防制條例規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五年。

2.曾犯詐欺、背信、侵占罪經宣告有期徒刑一年以上之刑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

3.曾犯貪污治罪條例之罪，經判決有罪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者。

4.受破產之宣告或經法院裁定開始清算程序，尚未復權者。

5.使用票據經拒絕往來尚未期滿者。

6.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者。

7.受輔助宣告尚未撤銷。

註二：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僅適用於獨立董事評估獨立性。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非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僅適用於獨立董事評估獨立性。

7.非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僅適用於獨立董事評估獨立性。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6. 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董事會成員接班規劃：

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由股東及董事會提名，多方徵詢適當人選，股東於股東會中選任後組成董事會。本公司依據「公司章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選舉辦法」，選任程序公平、公開和公正，並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定適當之多元化方針。

2021年董事屆期改選，由9席董事組成，其中獨立董事3名，全體董事之選任皆考量其專業知識（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如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戰、領導能力、決策能力）及是否具備相關產業經驗。本公司訂定董事候選人名單之甄選過程皆需符合資格審查與相關規範，以確保當董事席次產生空缺或規劃增加時，能有效地鑑別及選出合適的新任董事人選。

重要管理階層接班規劃：

為有助於了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每年對於重要管理階層安排進修課程，並將進修時數及相關紀錄揭露於公司年報中。針對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公司每年定期展開內部教育訓練，並鼓勵員工參加外部訓練，提升自我能力，以進行人才的培養。此外，本公司每半年辦理一次績效考核，透過平日觀察及績效評估面談，了解員工應加強改進之處及其個人期望，考核結果做為接班人計劃之參考依據。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 年 4 月 28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黃琮善	男	113.07.04	0	0.00%	0	0	0	0	1.美國南加大大學/會計系 2.正大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3.精成科技(股)公司經理 4.成樺科技企業(股)公司事業單位總經理	1.東莞冠震興能源貿易有限公司董事 2.Cosmo Lighting-Secretary of State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台灣	盧筱瑄	女	113.08.12	0	0.00%	0	0	0	0	1.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2.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台灣	林琮庭	女	114.03.05	0	0.00%	0	0	0	0	1.長榮大學/會計系 2.夆典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及公司治理主管	台灣	李志勤	男	110.06.01	0	0.00%	0	0	0	0	1.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系 2.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理 3.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資材經理 4.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1.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何偉全	男	111.08.01	0	0.00%	0	0	0	0	1.台北醫學大學/醫學系 2.舒民診所主治醫師 3.前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東區分院兼任主治醫師	1.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監事	董事長	謝淑娟	一親等	無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淑娟)	0	0	0	0	2	2	0	0	2	-0.01%	2	-0.01%	0	0	0	0	0	0	0	0	2	-0.01%	2	-0.01%	0
董事兼任總經理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亞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黃琮善)	0	0	0	0	1	1	0	0	1	0.00%	1	0.00%	1,021	1,021	53	53	0	0	0	0	1,075	-3.71%	1,075	-3.71%	0
董事兼任總經理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嘉吉)	0	0	0	0	0	0	0	0	0	0.00%	0	0.00%	1,050	1,050	51	51	0	0	0	0	1,101	-3.80%	1,101	-3.80%	0
董事兼任財務長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羽涵)	0	0	0	0	0	0	0	0	0	0.00%	0	0.00%	745	745	35	35	0	0	0	0	780	-2.69%	780	-2.69%	0
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偉全)	0	0	0	0	1	1	0	0	1	0.00%	1	0.00%	1,304	1,304	73	73	0	0	0	0	1,378	-4.76%	1,378	-4.76%	0
董事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幸娟)	0	0	0	0	0	0	0	0	0	0.00%	0	0.00%	0	0	0	0	0	0	0	0	0	0.00%	0	0.00%	0
董事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家豪)	0	0	0	0	1	1	0	0	1	0.00%	1	0.00%	383	383	23	23	0	0	0	0	407	-1.41%	407	-1.41%	0
董事兼任財務長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盧筱瑄)	0	0	0	0	0	0	0	0	0	0.00%	0	0.00%	478	478	27	27	0	0	0	0	505	-1.74%	505	-1.74%	0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亞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代表人：劉錦木)	0	0	0	0	1	1	0	0	1	0.00%	1	0.00%	1,386	1,386	33	33	0	0	0	0	1,420	-4.90%	1,420	-4.90%	0
董事兼任副總經理及公司治理主管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亞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代表人：李志勤)	0	0	0	0	1	1	0	0	1	0.00%	1	0.00%	1,395	1,395	33	33	0	0	0	0	1,429	-4.93%	1,429	-4.93%	0
獨立董事	鍾育茹	64	64	0	0	0	0	0	0	64	-0.22%	64	-0.22%	0	0	0	0	0	0	0	0	64	-0.22%	64	-0.22%	0
獨立董事	朱容辰	64	64	0	0	0	0	0	0	64	-0.22%	64	-0.22%	0	0	0	0	0	0	0	0	64	-0.22%	64	-0.22%	0
獨立董事	蔡文玲	64	64	0	0	0	0	0	0	64	-0.22%	64	-0.22%	0	0	0	0	0	0	0	0	64	-0.22%	64	-0.22%	0
獨立董事	吳永富	420	420	0	0	0	0	0	0	420	-1.45%	420	-1.45%	0	0	0	0	0	0	0	0	420	-1.45%	420	-1.45%	0
獨立董事	許博渝	335	335	0	0	0	0	0	0	335	-1.16%	335	-1.16%	0	0	0	0	0	0	0	0	335	-1.16%	335	-1.16%	0
獨立董事	李　丹	186	186	0	0	0	0	0	0	186	-0.64%	186	-0.64%	0	0	0	0	0	0	0	0	186	-0.64%	186	-0.64%	0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為健全董事及功能性委員之酬金管理制度,並合理回饋董事會成員,依據本公司章程第十六條六條規定,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獨立董事給付固定報酬及親自出席董事會議之業務執行費用。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本公司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業經民國114年3月28日董事會通過，本年度提撥董事酬勞6,941元。

註2:成禪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113年7月31日改派代表人由趙嘉吉改為何偉全。

註3:成禪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113年7月03日改派代表人由洪羽涵改為李幸娟。

註4:成禪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113年7月31日改派代表人由李幸娟改為張家豪。

註5:成禪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114年1月17日改派代表人由張家豪改為盧筱瑄。

註6: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亞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於113年7月01日改派代表人由何偉全為黃琮善。

註7:獨立董事李丹113年8月31日辭任於113年11月08日補選為蔡文玲。

註8:獨立董事吳永富113年9月30日辭任於113年11月08日補選為鍾育茹。

註9:獨立董事許博渝113年9月30日辭任於113年11月08日補選為朱容辰。

2.監察人之酬金

本公司已於110.7.20設置審計委員會。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註1)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趙嘉吉	1,050	1,050	51	51	0	0	0	0	0	0	1,101	-3.80%	1,101	-3.80%	0
總經理	黃琮善	1,021	1,021	53	53	0	0	0	0	0	0	1,074	-3.71%	1,074	-3.71%	0
財務及會計主管	洪羽涵	745	745	35	35	0	0	0	0	0	0	780	-2.69%	780	-2.69%	0
財務主管	盧筱瑄	478	478	27	27	0	0	0	0	0	0	505	-1.74%	505	-1.74%	0
副總經理	劉錦木	1,386	1,386	33	33	0	0	0	0	0	0	1,419	-4.90%	1,419	-4.90%	0
副總經理	李志勤	1,395	1,395	33	33	0	0	0	0	0	0	1,428	-4.93%	1,428	-4.93%	0
副總經理	何偉全	1,304	1,304	73	73	0	0	0	0	0	0	1,377	-4.76%	1,377	-4.76%	0

註1：113年度無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屬「新制退休金」提撥數305仟元。

註2：洪羽涵於113.5.9卸任財務及113.7.3卸任會計主管

註3：趙嘉吉於113.6.26卸任總經理

註4：黃琮善於113.7.4新任總經理

註5：盧筱瑄於113.8.12新任財務主管

4.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註1）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註3）		員工酬勞金額(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6）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趙嘉吉	1,050	1,050	51	51	0	0	0	0	0	0	1,101	-3.80%	1,101	-3.80%	0
總經理	黃琮善	1,021	1,021	53	53	0	0	0	0	0	0	1,074	-3.71%	1,074	-3.71%	0
副總經理	劉錦木	1,386	1,386	33	33	0	0	0	0	0	0	1,419	-4.90%	1,419	-4.90%	0
副總經理	李志勤	1,395	1,395	33	33	0	0	0	0	0	0	1,428	-4.93%	1,428	-4.93%	0
副總經理	何偉全	1,304	1,304	73	73	0	0	0	0	0	0	1,377	-4.76%	1,377	-4.76%	0

註1： 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 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 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 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 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 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5.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趙嘉吉	0	0	0	0
	總經理	黃琮善	0	0	0	0
	財務及會計主管	洪羽涵	0	0	0	0
	財務主管	盧筱瑄	0	0	0	0
	會計主管	邱麗華	0	0	0	0
	副總經理	劉錦木	0	0	0	0
	副總經理	李志勤	0	0	0	0
	副總經理	何偉全	0	0	0	0

註 1:洪羽涵於 113.5.9 卸任會計及 113.7.3 卸任財務主管

註 2:趙嘉吉於 113.6.26 卸任總經理

註 3:黃琮善於 113.7.4 新任總經理

註 4:邱麗華於 113.5.9 新任會計主管

註 5:盧筱瑄於 113.8.12 新任財務主管

(二)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茲列示如下：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31.87%	-31.87%	36.46%	36.4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6.54%	-26.54%	30.27%	30.27%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A.本公司之獨立董事支領固定報酬，不支領其他報酬。

B.參與公司經營事務之董事則按公司薪資辦法不論盈虧，按月以薪資給付。

C.本公司董事之酬勞，依本公司章程第 19 條訂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以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稅前之利益 不高於 3%給付，做為當年度董事酬勞。

3. 訂定酬金之程序：

A.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報酬包含薪資及獎金，其中薪資參考同業水準以及職稱、職級、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並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及對公司營運目標和營運績效的貢獻度給付酬金。獎金係考量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其中包含財務性指標(如公司營收、稅前淨利與稅後淨利之達成率)及非財務性指標(如資產保全及管理、生產品質監控、所轄部門在法令遵循及作業風險事項的重大缺失..等)。

B. 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除依公司章程規定外，另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及訂定薪資報酬，並經董事會核可。

4. 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關聯性：

A. 董事及經理人獎金及酬金已充分考量本公司營運目標及財務狀況其專業能力及職責。

B. 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會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這些重要決策績效會反映在公司獲利情形，進而與經營階層之薪酬相關，亦即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酬與未來風險之控管績效相關聯。

C. 為定期評估經理人獎金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個人績效貢獻，並依本公司「年獎暨營運績效獎金辦法」,就辦法內評估項目其中包含財務性指標(如公司營收、稅前淨利與稅後淨利之達成率)及非財務性指標(如資產保全及管理、生產品質監控、所轄部門在法令遵循及作業風險事項的重大缺失..等)，而給予合理報酬，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年獎暨營運績效獎金辦法」。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1 次，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113.01.01~113.12.31)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淑娟)	8	1	88.00%	應出席次數 8 次
董　事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嘉吉)(註 1)	6	0	100.00%	應出席次數 6 次
董　事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家豪)(註 1)	5	0	100.00%	應出席次數 5 次
董　事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羽涵)(註 2)	4	0	100.00%	應出席次數 4 次
董　事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幸娟)(註 2)	2	0	100.00%	應出席次數 2 次
董　事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偉全)(註 3)	5	0	100.00%	應出席次數 5 次
董　事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亞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劉錦木)	10	0	91.00%	應出席次數 11 次
董　事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亞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謝淑娟)	3	0	100.00%	應出席次數 3 次
董　事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亞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何偉全)(註 4)	1	0	100.00%	應出席次數 1 次
董　事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亞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黃琮善)	7	0	100.00%	應出席次數 7 次
董　事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亞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李志勤)	8	0	100.00%	應出席次數 8 次
獨立董事	吳永富	8	0	100.00%	應出席次數 8 次
獨立董事	許博渝	8	0	100.00%	應出席次數 8 次
獨立董事	李　丹	7	0	88.00%	應出席次數 8 次
獨立董事	鍾育茹	3	0	100.00%	應出席次數 3 次
獨立董事	朱容辰	3	0	100.00%	應出席次數 3 次
獨立董事	蔡文玲	3	0	100.00%	應出席次數 3 次

註 1: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13 年 7 月 31 日改派代表人由趙嘉吉為張家豪

註 2: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13 年 7 月 3 日改派代表人由洪羽涵為李幸娟

註 3: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13 年 7 月 31 改派代表人由李幸娟為何偉全

註 4: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亞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於 113 年 7 月 1 日改派代表人由何偉全為黃琮善。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已包含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相關內容請參閱第 24 頁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113.02.01	1117	● 審議 112 年經理人及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年終獎金發放案。	● 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趙嘉吉董事，洪羽涵董事，何偉全董事，劉錦木董事)因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5.09	1119	● 本公司會計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薪資報酬案。。	● 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洪羽涵董事)，因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6.26	1201	● 委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 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吳永富獨立董事，許博渝獨立董事，李丹獨立董事)因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7.04	1202	● 本公司總經理委任案。	● 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黃琮善董事)因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7.05	1203	●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委任案。 ● 薪酬委員會審議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薪資報酬案。	● 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李志勤董事)因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8.12	1204	● 提報本公司第十二屆獨立董事薪資報酬。	● 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吳永富獨立董事，許博渝獨立董事，李丹獨立董事)因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11.08	1206	● 委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 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鍾育茹獨立董事，朱容辰獨立董事，蔡文玲獨立董事)因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11.13	1207	● 本公司第十二屆獨立董事薪資報酬。	● 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鍾育茹獨立董事，朱容辰獨立董事，蔡文玲獨立董事)因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1.1~113.12.31	1.董事會 2.個別董事成員 3.功能性委員會	1.董事會內部自評 2.董事成員自評 3.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	1.董事會績效評估五大面向衡量項目 2.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六大面向衡量項目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五大面向衡量項目

-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業經108.05.13第十屆第六次董事會通過，且明定每年一次就董事會進行內部績效評估。
- 本公司113年董事會評估已於114年3月完成，並提報114.3.28第十二屆第十三次董事會。
- 113年董事會運作績效自評結果：優良

考核項目	考核結果				備註
	考核項目	總分	自評分數	佔比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9項	45	43	96%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9項	45	43	96%	
C. 董事會決策組成與結構	3項	15	15	100%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4項	20	19	95%	
E. 內部控制	5項	25	23	92%	
合計	30項	150	143	95%	

- 113年董事會成員績效自評結果：優良

考核項目	考核項目				備註
	考核項目	總分	自評分數	佔比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項	10	9.8	98%	
B.董事職責認知	2項	10	10	100%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6項	30	29.1	97%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3項	15	13.9	93%	
E.董事之專業	1項	5	4.9	98%	
F.內部控制	3項	15	14.3	95%	
合計	17項	85	81.9	96%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訂立「董事會議事規則」，使董事會運作有所依循，且於召開董事會後，將重要決議事項依法揭露重大訊息，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2.依證交法規定籌畫設置「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執行其職責。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113.01.01~113.12.31)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吳永富	4	0	100%	應出席次數 4 次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113.9.30 辭任)
獨立董事	許博渝	4	0	100%	應出席次數 4 次 (113.9.30 辭任)
獨立董事	李　丹	3	0	75%	應出席次數 4 次 (113.8.31 辭任)
獨立董事	鐘育茹	2	0	100%	應出席次數 2 次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113.11.18 臨會新任)
獨立董事	朱容辰	2	0	100%	應出席次數 2 次 (113.11.18 臨會新任)
獨立董事	蔡文玲	2	0	100%	應出席次數 2 次 (113.11.18 臨會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公司對審計委員意見之處理
113.02.01	0113	• 本公司為子公司授信額度出具保證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同意通過。
113.03.14	0114	• 112 年 10 月至 113 年 1 月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同意通過。
113.05.09	0115	• 113 年 2 月至 113 年 3 月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 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委任及報酬給付案。 • 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 本公司會計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異動案。 • 對昆山投資組織架構變更事宜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同意通過。
113.08.12	0201	•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6 月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 會計師報告財務報表核閱狀況。 • 本公司財務主管委任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同意通過。

113.11.13	0202	• 113 年 7 月至 113 年 9 月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 本公司民國113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 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評估」及「編製與申報永續資訊作業辦法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修正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同意通過。
113.12.05	0203	• 本公司擬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 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除每月將稽核報告及查核缺失改善追蹤報告送交獨立董事外，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每季至少一次召開之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及稽核結果與其追蹤情形說明。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年至少一次與獨立董事單獨之座談會中，報告年度查核規劃，說明查核目標、策略以及查核事項之初步看法；於期末查核結束後，針對本公司及海內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查核之重大發現、關鍵查核事項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事項，向獨立董事遞交報告。

（三）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與獨立董事隨時得視需要直接相互聯繫，溝通管道暢通。

四、冠西電子於 2021 年 7 月 20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主要職責為：

1.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0.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11.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五、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評鑑執行情形

-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業經 108.05.13 第十屆第六次董事會通過,且明定每年一次就功能性委員會進行內部績效評估。
-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已於 114 年 3 月完成，並將評鑑結果提報 114.3.28 第十二屆第 13 次董事會。
- 113 年審計委員會運作績效自評結果：優良。

考核項目	考核項目				備註
	考核項目	總分	自評分數	佔比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3 項	15	15	100%	
B.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4 項	20	20	100%	
C.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6 項	30	30	100%	
D.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項	15	15	100%	
E.內部控制	3 項	15	15	100%	
合計	19 項	95	95	10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td><td>V</td><td></td><td>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業經董事會通過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td><td>無差異。</td></tr>
<tr><td>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td><td>V</td><td></td><td>(一)本公司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影響股東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允當接露，並委託中國信託商業行代理部處理股務相關事宜。
公司官網投資人訊息設有聯絡窗口信箱，受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事宜。</td><td>(一)無差異。</td></tr>
<tr><td>（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td><td>V</td><td></td><td>(二)本公司對內部人(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大股東)之持股變動情形，均依法按月申報主管機關指定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將股權達百分之五以上(若不足十名則揭露前十大股東)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公布於公司網站。</td><td>(二)無差異。</td></tr>
<tr><td>（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td><td>V</td><td></td><td>(三)本公司訂有「與關係人相互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並業經112.3.21董事會通過並提報112年股東會報告，並設有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以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td><td>(三)無差異。</td></tr>
<tr><td>（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td><td>V</td><td></td><td>(四)公司內部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等規範，並將具體執行情形同步揭露於本公司官網，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td><td>(四)無差異。</td></tr>
<tr><td>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td><td>V</td><td></td><td>(一)
(1)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定適當之多元化方針：
(2)個別董事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多元化執行政策如下。
1.依據多元化管理目標整體董事會專長面向包含企業策略、會計與稅務金融、法律、行政與生產管理，本公司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50%，獨立董事占比為37.5%、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並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三分之一(33%)以上為目標，目前董事會女性董事占比為37.5%，男性董事占比為62.5%，未來將盡力增加女性董事席次以達成目標。獨立董事年資：1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3年以下，2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5~9年。
2.本公司依多元化方針於113年6月改選第十二屆董事會，各董事之多元化落實情形如下：
<table>
<tr><th>職稱</th><th>姓名</th><th>姓別</th><th>年齡</th><th>國籍</th><th>選任日期</th><th>主要學歷</th><th>產業經歷</th><th>專長領域</th></tr>
<tr><td>董事長</td><td>謝淑娟</td><td>女</td><td>70-75歲</td><td>台灣</td><td>113.06.26</td><td>東南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td><td>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達亮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td><td>經營管理</td></tr>
<tr><td>董事</td><td>何偉全</td><td>男</td><td>41-50歲</td><td>台灣</td><td>113.07.31</td><td>台北醫學大學/醫學系</td><td>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td><td>生產管理、經營管理。</td></tr>
</table>
</td><td>(一)無差異。</td></tr>
</table>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td><td>V</td><td></td><td>(二)本公司除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無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td><td>(二)無差異。</td></tr>
<tr><td>（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td><td>V</td><td></td><td>(三)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業經108.05.13第十屆第六次董事會通過，且明定每年一次就功能性委員會進行內部績效評估。並於完成評估後向董事會陳報評估結果，評估結果將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113年度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已於114年3月完成，並將評鑑結果提報114.3.28第十二屆第13次董事會。
本公司113年度董事會、董事成員、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如下。</td><td>(三)無差異。</td></tr>
</table>

董事	盧筱瑄	女	41-50歲	台灣	114.01.17	1.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會計審計、投資分析
董事	黃琮善	男	41-50歲	台灣	113.07.01	美國南加大大學/會計系	正大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精成科技(股)公司經理 成樺科技企業(股)公司事業單位總經理	生產管理、經營管理、工廠管理
董事	林瑞堂	男	51-60歲	台灣	114.01.17	勤益科技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能源部經理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佳沃冷凍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百賢農產股份有限公董事 握沃貿易股份有限公董事長	生產管理、經營管理、工廠管理
董事	李志勤	男	51-60歲	台灣	113.06.26	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系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理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資材經理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生產管理、經營管理、工廠管理
獨立董事	鍾育茹	女	41-50歲	台灣	113.11.08	國立成功大學/數學系/應用數學組碩士班	朝揚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會計審計
獨立董事	朱容辰	男	41-50歲	台灣	113.11.08	國立中正大學法律學研究所	朱容辰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法律專業
獨立董事	蔡文玲	女	41-50歲	台灣	113.11.08	輔仁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	國巨律師事務所合夥律師	法律專業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td><td></td><td></td><td>
董事會績效自評結果：優良
<table>
<tr><th rowspan="2">考核項目</th><th colspan="4">考核結果</th><th rowspan="2">備註</th></tr>
<tr><th>考核項目</th><th>總分</th><th>自評分數</th><th>佔比</th></tr>
<tr><td>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td>9項</td><td>45</td><td>43</td><td>96%</td><td></td></tr>
<tr><td>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td><td>9項</td><td>45</td><td>43</td><td>96%</td><td></td></tr>
<tr><td>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td><td>3項</td><td>15</td><td>15</td><td>100%</td><td></td></tr>
<tr><td>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td><td>4項</td><td>20</td><td>19</td><td>95%</td><td></td></tr>
<tr><td>E.內部控制</td><td>5項</td><td>25</td><td>23</td><td>92%</td><td></td></tr>
<tr><td>合計</td><td>30項</td><td>150</td><td>143</td><td>95%</td><td></td></tr>
</table>
董事會成員績效自評結果：優良
<table>
<tr><th rowspan="2">考核項目</th><th colspan="4">考核結果</th><th rowspan="2">備註</th></tr>
<tr><th>考核項目</th><th>總分</th><th>自評分數</th><th>佔比</th></tr>
<tr><td>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td>3項</td><td>15</td><td>15</td><td>100%</td><td></td></tr>
<tr><td>B.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td><td>3項</td><td>15</td><td>15</td><td>100%</td><td></td></tr>
<tr><td>C.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td><td>6項</td><td>30</td><td>30</td><td>100%</td><td></td></tr>
<tr><td>D.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td><td>3項</td><td>15</td><td>15</td><td>100%</td><td></td></tr>
<tr><td>E.內部控制</td><td>1項</td><td>5</td><td>5</td><td>100%</td><td></td></tr>
<tr><td>合計</td><td>16項</td><td>80</td><td>80</td><td>100%</td><td></td></tr>
</table>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績效自評結果：優良
<table>
<tr><th rowspan="2">考核項目</th><th colspan="4">考核結果</th><th rowspan="2">備註</th></tr>
<tr><th>考核項目</th><th>總分</th><th>自評分數</th><th>佔比</th></tr>
<tr><td>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td>3項</td><td>15</td><td>15</td><td>100%</td><td></td></tr>
<tr><td>B.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td><td>3項</td><td>15</td><td>15</td><td>100%</td><td></td></tr>
<tr><td>C.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td><td>6項</td><td>30</td><td>30</td><td>100%</td><td></td></tr>
<tr><td>D.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td><td>3項</td><td>15</td><td>15</td><td>100%</td><td></td></tr>
<tr><td>E.內部控制</td><td>1項</td><td>5</td><td>5</td><td>100%</td><td></td></tr>
<tr><td>合計</td><td>16項</td><td>80</td><td>80</td><td>100%</td><td></td></tr>
</table>
</td><td></td></tr>
</table>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td><td>V</td><td></td><td>審計委員會運作績效自評結果：優良
<table><tr><th rowspan="2">考核項目</th><th colspan="4">考核結果</th><th rowspan="2">備註</th></tr><tr><th>考核項目</th><th>總分</th><th>自評分數</th><th>佔比</th></tr><tr><td>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td>3項</td><td>15</td><td>15</td><td>100%</td><td></td></tr><tr><td>B.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td><td>4項</td><td>20</td><td>20</td><td>100%</td><td></td></tr><tr><td>C.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td><td>6項</td><td>30</td><td>30</td><td>100%</td><td></td></tr><tr><td>D.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td><td>3項</td><td>15</td><td>15</td><td>100%</td><td></td></tr><tr><td>E.內部控制</td><td>3項</td><td>15</td><td>15</td><td>100%</td><td></td></tr><tr><td>合計</td><td>19項</td><td>95</td><td>95</td><td>100%</td><td></td></tr></table>(四)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註1之標準與9項AQI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AQI 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案件品質管制複核及外部檢查缺失及處分優於同業平均水準。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14年1月16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114年1月16日董事會通過。經本公司財務部評估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之凱會計師、陳秀莉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註1)</td><td>(四)無差異。</td></tr>
<tr><td>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td><td>V</td><td></td><td>本公司111.3.29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由行政管理處李志勤副總擔任業經本公司第十一屆第七次董事會通過。李志勤副總經理已具備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3年以上，符合公司治理主管應具備之資格。
職權範圍
1.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1)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定期通知董事會成員。
(2)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順暢。
(3)依照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學、經歷背景，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擬定年度進修計畫及安排課程。
2.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法遵事宜：
(1)向董事會、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報告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狀況，確認公司股東會及董事會召開是否符合相關法律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
(2)協助且提醒董事於執行業務或董事會作成決議時應遵守之法規。
(3)會後負責檢覈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
3.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4.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辦理變更登記事務。</td><td>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度配合政策辦理。</td></tr>
</table>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td><td></td><td></td><td>113年進修情形：
<table><tr><th>就任日期</th><th>上課日期</th><th>主辦單位</th><th>課程名稱</th><th>時數</th></tr><tr><td>113.7.5</td><td>113.9.20</td><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td><td>3</td></tr><tr><td>113.7.5</td><td>113.9.3~113.9.4</td><td>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台北場-氣候風險辨識工作坊暨淨零碳排宣導會</td><td>9</td></tr></table></td><td></td></tr>
<tr><td>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td><td>V</td><td></td><td>本公司已依規定於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網址為：
https://www.cosmo-inc.com/tw/about/index.aspx?root=6。</td><td>無差異。</td></tr>
<tr><td>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td><td>V</td><td></td><td>本公司委託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相關事宜。</td><td>無差異。</td></tr>
<tr><td>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td><td>
V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董事進修情形：

姓名	職 稱	就任日期	上課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朱容辰	董事	113.11.8	113.1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非財會背景董監事如何審查財務報告	3
李丹	董事	113.6.26	113.1.12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氣候變遷因應法通過後企業碳管理思維	3
李丹	董事	113.6.26	113.1.19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高階經理人薪酬與ESG績效制度設計	3
蔡文玲	董事	113.11.8	113.11.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蔡文玲	董事	113.11.8	113.1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運用衍生性商品拓展亞洲資產管理版圖研討會	3
謝淑娟	董事	113.6.26	113.11.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謝淑娟	董事	113.6.26	113.1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運用衍生性商品拓展亞洲資產管理版圖研討會	3
鍾育茹	董事	113.11.8	113.12.5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12/5(台北)「洗錢防制法最新規範及實務案例解析」(認列洗錢防制、董事時數)	3

經理人進修情形：

姓名	職　稱	就任日期	上課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何偉全	董事	113.6.26	113.2.22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公司治理談智慧財產權的稅務管理	3
何偉全	董事	113.6.26	113.5.10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美國法上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之介紹：個案分析	3
李志勤	董事	113.6.26	113.6.4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隱形資產的戰爭與保護--營業秘密及競業禁止	6
李志勤	董事	113.6.26	113.6.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員工舞弊」之法律責任與內控內稽實務	6
李志勤	董事	113.6.26	113.9.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李志勤	董事	113.6.26	113.9.3 113.9.4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主管免費課程】台北場-氣候風險辨識工作坊暨淨零碳排宣導會	9
張家豪	董事	113.7.31	113.11.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張家豪	董事	113.7.31	113.1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運用衍生性商品拓展亞洲資產管理版圖研討會	3
黃琮善	董事	113.7.4	113.10.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黃琮善	董事	113.7.4	113.11.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劉錦木	董事	113.6.26	113.7.2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TIPS 出發：談企業如何建構智慧財產風險防控	3
劉錦木	董事	113.6.26	113.8.2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勞動爭議防免及公司治理	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執行情形：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是針對各單位潛在風險之認知、分析、衡量，選擇適當處理方式加以控制、處理、管理並監督，進而改進風險管理計劃，依風險的特性及層級等集中或分層執行，使所有風險能隨時有效掌控。就財務面而言，對於匯率及相關衍生性商品均密切注意，採行避險措施，以降低風險，並隨時審視財務結構，避免財務風險過高；就內部控制而言，設置稽核人員，定期及不定期針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進行查核，並提出查核報告。2024年風險辨識與減緩措施執行情形另詳(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內容說明。 (八)客戶政策執行情形：與客戶訂定合約，提供其相關服務及保證，並設置品保部，專責處理客訴問題及售後服務。 (九)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險期間: 114.4.15~115.4.15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V		無。	

註1: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是
2.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是
3.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是
4.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是
5.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是
6.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是
7.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是
8.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是
9.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是
10.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是
11.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是
12.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是
13.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是
14.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是
15.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是

(四)薪酬報酬委員會職責

1. 本公司董事會依通過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總經理、財務長及二職等之高階主管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總經理、財務長及二職等之高階主管之薪資報酬。

2. 本公司董事會於113年06月26通過委任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為吳永富(於113/9/30辭任)、許博渝(於113/9/30辭任)及李丹(於113/8/31辭任)。並於113/11/8補選鍾育茹、朱容辰、蔡文玲，其任期與本屆董事會相同；並由委員推舉鍾育茹為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3 年 12 月 31 日

身份別（註1）	條件 /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召集人)	吳永富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委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二、董事資料(一)董事 1.董事資料」(第 5-6 頁)	所有薪酬委員會委員皆符合下述情形： 1. 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暨「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註4) 相關規定。 2. 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無持有公司股份。 3. 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獨立董事	許博渝			無
獨立董事	李丹			無
獨立董事(召集人)	鍾育茹	同上	同上	無
獨立董事	朱容辰			無
獨立董事	蔡文玲			無

註1： 獨立董事可參閱第5-6頁附表一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註2： 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 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4： 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1)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9)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台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者，不在此限。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3年11月08日至116年06月25日。

三、出席情形:本公司民國113年1月1日至民國113年12月31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共開會7次，所有委員均親自出席。

四、民國113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7次，平均出席率100%，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吳永富	6	0	100%	應出席次數 6 次
委員	許博渝	6	0	100%	應出席次數 6 次
委員	李　丹	6	0	100%	應出席次數 6 次
召集人	鍾育茹	1	0	100%	應出席次數 1 次
委員	朱容辰	1	0	100%	應出席次數 1 次
委員	蔡文玲	1	0	100%	應出席次數 1 次

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資訊：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檢討與評估本公司薪資報資訊如下：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薪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0201	審議一一二年經理人及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年終獎金發放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經提報 1130201 第 11 屆第 17 次董事會審議，並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314	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提請討論。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經提報 1130314 第 11 屆第 18 次董事會審議，並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509	公司會計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異動，薪資報酬提請討論。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經提報 1130509 第 11 屆第 19 次董事會審議，並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704	提報本公司高階主管異動，薪資報酬提請 討論。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經提報 1130704 第十二屆第二次董事會審議，並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705	提報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異動，薪資報酬提請 討論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經提報 1130705 第十二屆第三次董事會審議，並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812	1.提報本公司第十二屆獨立董事薪資報酬。 2.提報本公司新任財務主管薪資報酬。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經提報 1130812 第十二屆第四次董事會審議，並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1113	提報本公司第十二屆獨立董事薪資報酬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經提報 1131113 第十二屆第七次董事會審議，並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五、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評鑑執行情形

-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業經108.05.13第十屆第六次董事會通過，且明定每年一次就功能性委員會進行內部績效評估。
- 113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績效自評結果：優良，113年度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已於114年3月完成，並將評鑑結果提報114.3.28第十二屆第13次董事會。

考核項目	考核項目	得分率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6項	100%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4.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table>
<tr><th rowspan="2">推動項目</th><th colspan="3">執行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督導情形？</td><td>V</td><td></td><td>本公司為將企業永續發展融入本公司之經營策略，以有目的、有系統、有組織的方式，長期深耕、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於2021年成立「推動永續發展專職單位」且經2022年1月18日董事會通過，為本公司最高層級的永續發展決策中心，並由董事長指派行政管理處李志勤副總經理擔任召集人與多位不同領域的高階主管共同檢視公司的核心營運能力，訂定中、長期的永續發展計畫。主要職掌下列事項：
(1)整合公司資源以上下，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
(2)辨識攸關公司營運與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擬定對應策略與工作方針。
(3)編列各組織與永續發展相關預算、規劃並執行年度方案，同時追蹤執行成效，確保永續發展策略充份落實於公司日常營運中。
(4)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及協調。
(5)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
(6)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
113年11月13日已向董事會報告，報告內容包含(1)鑑別需關注之永續議題，擬定因應之行動方案；(2)永續相關議題之目標及政策修訂；(3)監督永續經營事項之落實，並報告執行情形。</td><td>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度配合政策辦理</td></tr>
<tr><td>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td><td>V</td><td></td><td>1.本公司已於110年11月業經董事會通過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以作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指導原則；本公司將每年定期評估風險，並擬定風險管理政策，涵蓋管理目標、組織架構、權責歸屬及風險管理程序等機制並落實執行，以有效辨識、衡量及控制本公司之各項風險，並將因業務活動所產生之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的範圍。113年風險辨識與減緩措施已於113年11月13日向董事會報告。
2.本公司承諾以積極並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整合並管理所有對營運及獲利可能造成影響之各種策略、營運、財務及危害性等潛在的風險，每年評估風險事件發生的頻率及對公司營運衝擊的嚴重性，定義風險的優先順序與等級，並依風險等級採取對應的風險管理策略。
3.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制度涵蓋「策略風險」、「營運風險」、「財務風險」、「危害風險」及「其他風險」。
本公司113年風險辨識與減緩措施如下
<table>
<tr><th>重大議題</th><th>風險面向</th><th>辨別議題</th><th>風險減緩措施</th></tr>
<tr><td rowspan="3">環境</td><td rowspan="3">危害</td><td>氣候變遷</td><td>・持續關注國際氣候變遷風險預警資訊，以及氣候變遷風險減緩與調適建議。
・透過內部盤查尋找節能降耗機會。</td></tr>
<tr><td>能源危機</td><td>・將氣候風險納入新廠廠房選址與建造之設計考量中，導入地基墊高、蓄水池、自有發電等多項設計，以避免因氣候災害衝擊生產。
・廠區備有緊急發電供應機組以因應臨時電力中斷之所需。</td></tr>
<tr><td>廢棄物</td><td>・提升產品良率減少資源浪費。
・提升廢棄物回收率並委由具合法資質業者處理。</td></tr>
</table></td><td>無重大差異</td></tr>
</table>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社會 / **營運** / 員工 ・定期進行人力盤點。 ・規劃並執行員工教育訓練與發展規劃。 ・設計具競爭力的薪酬與員工福利措施。 **社會** / **其他** / 傳染疾病 ・各廠區成立專責小組，提出防疫計劃施。 ・以資訊工具協同遠端辦公。 **公司治理** / **策略** / 產業市場競爭者變化 ・加速東南亞產線佈局，持續產線自動化降低人力需求。 ・持續更新國內外科技與產業製程。 ・隨時注意產業景氣。 **公司治理** / **策略** / 政策與法規 ・持續關注與掌握生產基地所在國家之相關法令變動，避免法令變更造成之營運風險。 ・遵循相關法規要求，制定各項管理辦法。 **公司治理** / **營運** / 客戶 ・配合客戶節能減碳目標推動相關專案，以符合客戶期待。 ・鼓勵策略供應商推動節能減碳措施，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公司治理** / **營運** / 供應鏈 ・將承擔風險能力列入選任供應商條件，並加強供應商管理。 ・鼓勵策略供應商推動節能減碳措施，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公司治理** / **營運** / 生產/製造/研發 ・制定各項流程項目的文件規範，並嚴格落實 SOP 執行。 ・提升設備能源使用效率，針對高、耗能機台設備，與設備供應商研究開發，導入節能機種且進行採購控管，以有效提升能源使用效率。 ・針對既有之高耗能機台則依使用年限逐步汰換或依成效分析結果進行改善。 **公司治理** / **營運** / 資訊安全 ・持續加強電腦設備、網路安全、病毒防護、系統存取控制之管理。 ・加強資安宣導與教育訓練。 **公司治理** / **營運** / 智慧財產權 ・生產技術開發簽訂保密協議(NDA)，加強產品專利佈局。 **公司治理** / **財務** / 利率、匯率、租稅、策略性投資 ・定期評估市場資金狀況與銀行利率。 ・以高度流動性為資金配置原則，以避免金融市場系統性與流動性風險。 ・掌握各國稅務變化及時提出應對政策。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1.本公司廢棄物委由領有廢棄物清除許可證機構負責回收再利用。 2.本公司取得ISO14001認證，有效期限及所涵蓋範圍請詳本公司官網 https://www.cosmo-ic.com/tw/download/index.aspx?kind=3	(一)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本公司努力推動e化作業，將文件用紙量降低，此外，在台灣地區生產活動影響環境之空、水、廢、毒、噪等有害環境因子產生皆依規定檢測並將結果呈報主管機關。惟仍針對生活與辦公所產生之環境影響持續進行減量。	(二)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三)經評估氣候變遷對本公司現在及未來之潛在風險採取之因應措施如下 1.將氣候風險納入新廠廠房選址與建造之設計考量中，導入地基墊高、蓄水池、自有發電等多項設計，以避免因氣候災害衝擊生產。 2.在電力供應較易不足的廠區備有柴油發電供應機組以因應臨時電力中斷之所需。 3.持續關注國際氣候變遷風險預警資訊，以及氣候變遷風險減緩與調適建議。	(三)無重大差異

<table>
<tr><th rowspan="2">推動項目</th><th colspan="3">執行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td><td>V</td><td></td><td>(四)1.本公司過去兩年溫室氣體CO2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說明及統計如下:
1.1本公司直接排放量(範疇一):佔總排放2.81%。主要為移動排放源(公務車之汽油)及逸散排放源(冷媒、化糞池、滅火器)，112年起納入盤查範疇。
1.2本公司間接排放量(範疇二): 佔總排放97.19%。全部為外購電力。
1.3本公司廢棄物主要為: 本公司廢棄物皆屬無害廢棄物，主要為廢樹脂膠、下腳料、進貨包裝及同仁日常服務產生廢棄物，處理方式皆按照各地政府規定處理。
1.4資料涵蓋範圍：僅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含子公司。
1.5盤查範疇：宜蘭龍德二廠(宜蘭縣冬山鄉大興村自強路16號、德興六路18號)、宜蘭冬山廠(宜蘭縣冬山鄉鹿埔路396號)、宜蘭外勞宿舍。
台北總公司(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58號11樓)
1.6盤查區間：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table><tr><th>項目</th><th>113 年</th><th>%</th><th>112 年</th><th>%</th><th>111 年</th><th>%</th></tr><tr><td>直接排放量(範疇一)
(溫室氣體排放量單位:公噸CO2e/年)</td><td>63.7689</td><td>2.81</td><td>56.434</td><td>4.71</td><td colspan="2">112 年納入盤查</td></tr><tr><td>間接排放量(範疇二)
(溫室氣體排放量 單位:公噸CO2e/年)</td><td>2,209.03</td><td>97.19</td><td>1,958.14</td><td>95.29</td><td>2,861.46</td><td>100</td></tr><tr><td>用水量</td><td>10,602 度</td><td></td><td>9,960 度</td><td></td><td>10,774 度</td><td></td></tr><tr><td>廢棄物總重量-無害廢棄物</td><td>42,530KG</td><td></td><td>35,420 KG</td><td></td><td>57,970 KG</td><td></td></tr><tr><td>廢棄物總重量-有害廢棄物</td><td>0</td><td></td><td>0</td><td></td><td>0</td><td></td></tr></table>2.為持續達成國際減量趨勢，自 2024（113 年） 起訂定本公司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每年減量目標如下：
溫室氣體減量：(短期)2025~2027：每年排碳密集度減少 10%;(中期)2028：每年排碳密集度減少 5% ；(長期)2029：每年排碳密集度減少 3%
用水量：每年用水密集度較前一年度排放量減少 3%
廢棄物：每年廢棄物密集度較前一年度排放量減少 3%
減量達成率說明如下：
<table><tr><th>項目</th><th>113 年</th><th>密集度</th><th>112 年</th><th>密集度</th><th>2 期差異比例</th><th>減量目標差異說明</th></tr><tr><td>溫室氣體(總碳排放量)</td><td>2,727.807</td><td>4.4048</td><td>2,014.574</td><td>5.3524</td><td>-17.7%</td><td>113 年生產量減少致廠區用電量下降。</td></tr><tr><td>用水量</td><td>9,978 度</td><td>20.5479</td><td>9,960 度</td><td>26.4621</td><td>-22.35%</td><td>113 年生產量雖減少，但廠區用水量皆為民生用水非製程用水。</td></tr><tr><td>廢棄物</td><td>42,530KG</td><td>0.0824</td><td>35,420KG</td><td>0.0941</td><td>-12.41%</td><td>113 年生產量減少，製程中廢料也相對減少。</td></tr></table></td><td>(四)無重大差異</td></tr>
</table>

<table>
<tr><td rowspan="2">推動項目</td><td colspan="3">執行情形</td><td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d></tr>
<tr><td>是</td><td>否</td><td>摘要說明</td></tr>
<tr><td></td><td></td><td></td><td>
<table>
<tr><th>項目</th><th>112 年</th><th>密集度</th><th>111 年</th><th>密集度</th><th>2 期差異比例</th><th>減量目標差異說明</th></tr>
<tr><td>溫室氣體（總碳排放量）</td><td>2,014.574</td><td>5.3524</td><td>2,861.46</td><td>4.5783</td><td>-7%</td><td>112 年直接排放量開始納入盤查，但 112 年生產量減少致廠區用電量下降。</td></tr>
<tr><td>用水量</td><td>9,960 度</td><td>26.4621</td><td>10,774 度</td><td>17.2382</td><td>-2%</td><td>112 年生產量雖減少，但廠區用水量皆為民生用水非製程用水。</td></tr>
<tr><td>廢棄物</td><td>35,420KG</td><td>0.0941</td><td>57,970 KG</td><td>0.0928</td><td>16%</td><td>112 年生產量減少，製程中廢料也相對減少。</td></tr>
</table>
3.本公司持續推動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管理之政策推動措施如下：
(1)本公司於110年已全面推行電子發票減少碳排放量。
(2)本公司於已導入電子公文系統實施無紙化作業，使得作業便捷、節省時間亦可大量減少紙張耗用。
(3)常態性流程簽核改由電子簽核方式，節省時間亦可減少紙張耗用。
(4)隨手關燈、下班時由專人再次檢查以確保電源關閉。
(5)室內空調溫度設定為26度。
(6)為了達成節能減碳目標，將使用高效能設施，如:導入LED燈管、自動感應燈及採用相關節能標章產品…等。</td><td></td></tr>
<tr><td>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td><td>V</td><td></td><td>(一)冠西集團遵守RBA承諾，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保障全體同仁基本人權，支持並尊重《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商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全球盟約》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國際人權公約所揭示之原則，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明確揭示以公正與公平態度對待與尊重所有同仁。冠西企業人權政策適用於本公司及各營運據點，遵守營運所在地之勞動、性別工作平等相關法規並制定有關人權保障、勞動政策及執行相關措施。各項人權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說明如下：
<table>
<tr><th>人權關注事項</th><th>具體管理方案</th></tr>
<tr><td>多元包容性與平等機會</td><td>1.提供員工性別平等與多元化的工作環境，秉持開放、公平的原則，不因個人年齡、性別、身心障礙、種族、宗教、政治傾向或懷孕婦女而有差別待遇。
2.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消除僱傭與就業歧視等，禁止騷擾、尊重隱私權，致力營造一個機會均等、有尊嚴、安全、平等、免於歧視與騷擾之工作環境。
3.落實推動內控制度招募甄選作業流程，由人事單位先確認用人單位刊登招募內容是否違反不歧視原則。人員招募面談前，確實提醒面談者不應提問與工作無關之應徵者之個人資訊。</td></tr>
</table></td><td>(一)無重大差異</td></tr>
</table>

<table>
<tr><th rowspan="2">推動項目</th><th colspan="3">執行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td><td>V</td><td></td><td>
<table>
<tr><td>不僱用童工</td><td>1.符合當地的最低年齡的法律和規定，依內控制度新進人員報到分發作業流程，應徵者須提供相關身分證明文件，由人事單位進行確認是否為童工，以杜絕聘用童工問題。
2.本公司113年未有聘僱童工之情形。</td></tr>
<tr><td>符合基本薪資</td><td>提供員工符合甚至優於當地法令所要求之最低限度的工資與福利。</td></tr>
<tr><td>合理工時</td><td>公司於內控制度考勤作業及員工管理規則內明定員工出勤時間及加班管理，若有加班之需求應取得員工同意，於事後提供加班費或補休。工作時間不超過當地法律規定最大限度，並定期關心及管理員工出勤狀況。</td></tr>
<tr><td>安全職場</td><td>1.重視職場安全與衛生，期望員工能在健康、安全及充滿人性關懷的環境下工作，同時能擁有健康的身心，各廠區皆以建構安全健康的工作場所以及零職災為目標。
2.公司內部訂有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依規定進行評估，確保落實安全職場。
3.安排職業安全系列訓練，包含:消防安全訓練、急救人員訓練、CPR 及AED訓練、設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
4.制定性騷擾事件防治與處理相關辦法，並同時建立員工申訴管道：性騷擾申訴專線與電子信箱(Hr.Cosmo@cosmo-inc.com) 立即視狀況進行適當處置，以維護員工權益及強化職場安全。
5.依消防法暨實施細規定，訂有消防防護計畫，依計畫每月進行 防火避難設施、消防安全設備（如減火器、室內消栓等）檢查及每日進行電源檢查。並每半年舉辦消防防災逃生演練。每年五月底前委由合格之專業消防檢測公司向主管機關申報消防設備檢查。
6.辦公室設有門禁管理，來訪之客人或廠商需經邀請單位或受訪單位確認無誤始可進行辦公場所。
7.辦公室設有保全系統，同仁下班離開辦公室則由保全系統監控，確保辦公室安全。</td></tr>
<tr><td>勞資協商</td><td>1.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及提供員工多元溝通管道，宣導公司政策、制度、福利措施及各項活動，同時讓員工意見得以充分表達，並適時給予回應和協助。為達到充分溝通及有效解決問題之目的，以期共創幸福企業。
2.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與不定期辦理相關活動，以增進員工間之互動及關懷讓同仁身心靈健康。</td></tr>
</table>
(二)1.本公司已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詳細內容另詳本年報五、勞資關係說明，並同步揭露於本公司官網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以利各界查詢。
2.本公司訂有「年獎暨績效獎金辦法」作為各事業單位營運成果之依據，再依下列條件適度調整員工薪酬:
(1)同業薪資水準：每年參考同業薪資調查，並依據同業薪資水準及經濟趨勢調薪。
(2)績效標準：依公司營運績效及個人績效，調整員工薪資，將營運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3)晉升標準：當員工獲得晉升表揚之同時，亦即時調薪以鼓勵優秀人才。</td><td>(二)無重大差異</td></tr>
</table>

<table>
<tr><th rowspan="2">推動項目</th><th colspan="3">執行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敘明當年度火災之件數,死傷人數及死傷人數占員工總人數比率及因應火災之相關改善措施)</td><td>V</td><td></td><td>(三) 1.公司每年定期舉行使用設備安全訓練、講習與全體員工消防演練並每年一次消防設備檢修及稽查。
2.所有新進人員報到時進行勞工安全的課程訓練。
3.每年委託專業機構進行有機溶濟、排氣、排水、重金屬等檢測，超過法規即刻進行控制或防護措施。
4.依勞工安全衛生法規之規定，設有勞工安全委員會與勞工安全衛生專責人員，定期注意及進行工作環境的安全檢測與改善職責。同時依法規之規定定期選派人員赴職訓機構受訓。
5.每年一次定期員工健康檢查，若屬特殊環境作業人員，並進行特殊健康檢查，使同仁能掌握健康狀況。
6.關於工作環境之相關專業檢測定期委由合格之代理機構檢測，若有異常及時改善。
7.本公司透過系統的執行與定期稽核，確保環境與安全保護面能健全落實。
實施情形如下：
<table><tr><td>項目</td><td>112 年度</td><td>113 年度</td></tr><tr><td>勞工安全衛生訓練</td><td rowspan="2">共 59 小時 / 2,463 人</td><td rowspan="2">共 525 小時 / 526 人</td></tr><tr><td>消防安全</td></tr></table>
(8)當年度火災之件數,死傷人數及死傷人數占員工總人數比率及因應火災之相關改善措施:
本公司無此情形。</td><td>(三)無重大差異</td></tr>
<tr><td>（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td><td>V</td><td></td><td>(四)本公司定期及不定期舉辦員工教育訓練，積極提升員工職涯發展能力，協助企業與員工共同成長。</td><td>(四)無重大差異</td></tr>
<tr><td>（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td><td>V</td><td></td><td>(五)本公司於網站設有專職人員及電子郵件信箱進行處理。</td><td>(五)無重大差異</td></tr>
<tr><td>（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td><td>V</td><td></td><td>(六)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其中已包含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td><td>(六)無重大差異</td></tr>
<tr><td>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td><td></td><td>V</td><td>預計於2025/8產出永續報告書。</td><td>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度配合政策辦理</td></tr>
<tr><td colspan="5">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td></tr>
</table>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董事會成員接班規劃** 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由股東及董事會提名，多方徵詢適當人選，股東於股東會中選任後組成董事會。本公司依據「公司章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選舉辦法」，選任程序公平、公開和公正，並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定適當之多元化方針。 2021 年董事屆期改選，由 9 席董事組成，其中獨立董事 3 名，全體董事之選任皆考量其專業知識（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如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戰、領導能力、決策能力）及是否具備相關產業經驗。本公司訂定董事候選人名單之甄選過程皆需符合資格審查與相關規範，以確保當董事席次產生空缺或規劃增加時，能有效地鑑別及選出合適的新任董事人選。 **重要管理階層接班規劃** 為有助於了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每年對於重要管理階層安排進修課程，並將進修時數及相關紀錄揭露於公司年報中。針對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公司每年定期展開內部教育訓練，並鼓勵員工參加外部訓練，提升自我能力，以進行人才的培養。此外，本公司每半年辦理一次績效考核，透過平日觀察及績效評估面談，了解員工應加強改進之處及其個人期望，考核結果做為接班人計劃之參考依據。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table>
<tr><td>項目</td><td>執行情形</td></tr>
<tr><td>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td><td>•本公司於2021年成立「推動永續發展專職單位」且經2022年1月18日董事會通過為本公司最高層級的永續發展決策中心，並由董事長指派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擔任與多位不同領域的高階主管溝通窗口，訂定中、長期的永續發展計畫，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ESG 及氣候變遷相關議題影響、衝擊評估與永續目標執行進度。</td></tr>
<tr><td>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td><td>
<table>
<tr><th rowspan="2">風險類別</th><th rowspan="2">項目</th><th rowspan="2">風險因子</th><th rowspan="2">長中短期</th><th rowspan="2">衝擊度</th><th>財務影響分析</th><th>機會</th><th rowspan="2">管理對策</th></tr>
<tr><th>說明</th><th>說明</th></tr>
<tr><td rowspan="9">轉型風險</td><td rowspan="5">政策及法規</td><td>碳排放申報</td><td>短期</td><td>高</td><td rowspan="5">•增加盤查能力建立與第三方驗證成本。
•國家淨零排放政策，使溫室氣體排放成本增加。
•其他永續相關法規增加營運成本。</td><td rowspan="5">•提升資源使用效率。
•提高再生能源使用率。
•研議相關節能措施，降低碳排放。</td><td rowspan="5">•落實溫室氣體盤查作業，設定減碳目標，持續評估。
•持續關注法規之演進及評估草案內容，提早研議對策以滿足法規要求。</td></tr>
<tr><td>企業氣候資訊揭露相關要求增加</td><td>短期</td><td>高</td></tr>
<tr><td>新法規不確定性</td><td>中期</td><td>高</td></tr>
<tr><td>碳稅、能源稅</td><td>中期</td><td>中</td></tr>
<tr><td>碳排放總量管制與交易</td><td>中期</td><td>低</td></tr>
<tr><td>技術</td><td>產品效率法規與標準</td><td>中期</td><td>低</td><td>•產品效率不足無法滿足客戶造成銷售量下降。</td><td>•降低產品不良率可降低報廢成本。</td><td>•評估可行的技術與材料進行產品設計、降低產品能源耗損。</td></tr>
<tr><td rowspan="2">市場</td><td>重大材料價格上漲</td><td>短期</td><td>中</td><td>•生產成本增加。</td><td>•評選替代物料計劃。
•避免供應商獨供風險，評估其它供應商。</td><td>•增加替代料供貨選擇 。
•與供應商談長期供量合約。</td></tr>
<tr><td>客戶行為改變</td><td>中期</td><td>低</td><td>•消費者氣候變遷意識提升，轉變採購需求造成銷售量下降。</td><td>•推動低碳綠色生產。
•提升製程改善帶動產品轉型。</td><td>•評估可行的技術與材料進行產品設計、降低產品能源耗損。
•透過設備改善及更新，提升能源效率。</td></tr>
<tr><td rowspan="3">實體風險</td><td rowspan="2">立即性</td><td>颱風或豪大雨</td><td>短期</td><td>低</td><td rowspan="2">•影響勞動力規畫劃及管理。
•設備毀損或報廢。
•產能或銷售量下降。</td><td rowspan="2">•提升對異常氣候反應能力。</td><td rowspan="2">•建立緊急應變程序，減少人員與財產損失。
•透過商業保險來減少自然災害發生機率損失。</td></tr>
<tr><td>乾旱</td><td>短期</td><td>低</td></tr>
<tr><td>長期性</td><td>持續性高溫</td><td>長期</td><td>低</td><td>•用電量上升導致成本增加。</td><td>•推動節能減碳生產。</td><td>•節約用電，節省成本。
•評估節能設備投入。</td></tr>
</table>
</td></tr>
<tr><td>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td><td><u>氣候相關風險的鑑別和評估流程</u>
1.蒐集氣候相關風險未來發展趨勢：包括氣候變化趨勢、未來法規及市場的可能變化。
2.瞭解氣候風險類別：識別可能影響企業的不同氣候風險類別，包括極端氣候事件（例如颱風、豪大雨、乾旱）、持續性高溫等。
3.評估影響程度：評估不同氣候風險及災害的可能性和對企業的影響程度，並依較輕至較重影響程度以"高、中、低"表示。其中風險包括對政策及法規、技術和市場等方面的影響進行評估。</td></tr>
</table>

	4.評估企業的韌性：檢視企業目前對相關氣候風險的應變能力。包括對公司的資產、供應鏈、業務過程和地理位置等方面進行評估。 5.檢視企業潛在機會：考慮氣候變遷可能帶來的潛在商機及市場，例如提升製程改善帶動產品轉型、提升資源使用效率、推動節能減碳、低碳綠色生產...等。 6.制定應對策略：根據評估結果，制定針對不同風險的應對策略。包括提高企業韌性、供應鏈多樣化、企業採取節能減碳措施、採用再生能源...等。 7.監測和更新：持續監測氣候變遷相關的法令及市場變動，並根據需要更新風險評估和應對策略。定期審查和改進策略以確保企業能持續適應變化。 **管理流程** 1.成立風險控管委員會:確定應對風險的執行負責人和時間表。 2.評估各種風險事件的可能性和影響程度:確定風險的優先級，優先級分為高、中、低三種分級。 3.制定風險管理策略：設計針對三種不同層級風險的應對策略，包括減緩風險的影響和企業應對韌性。 4.執行及監控：執行制定的風險管理策略，並持續監測風險的變化和應對措施的效果。 5.檢視並改進：基於實際效果，進行風險管理策略的持續改進，適時調整風險管理策略和目標。 **風險管理制度** 1.整合風險管理：將風險管理納入企業的經營計劃和營運流程中。整合氣候相關風險管理與設置風險管理措施，以實現整體風險管理的協調和效率。 2.資源配置：配置必要的資源，包括預算、人力和技術等，以支持風險管理措施的實施。 3.教育與培訓：培訓員工，提高其對氣候相關風險的認識和應對能力。促進員工參與氣候相關風險管理，並建立風險意識。 4.透明報告：在企業的永續報告中揭示氣候相關風險評估和管理措施，向利害關係者進行透明溝通。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未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公司所可能依據的指標: 1.溫室氣體排放量：檢視企業的碳足跡指標，以二氧化碳（CO2）當量來檢驗，並使用溫室氣體排放量作為指標，以確定企業在供應鏈和生產過程中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量符合法規標準。 2.資源使用效率：檢視能源、水資源和原材料等資源的使用效率，評估企業在資源利用的效率，同時尋求節能減排的機會。 3.生能源比例：衡量企業在能源消耗中使用再生能源的比例，評估企業的能源轉型進程。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未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尚未設定氣候相關目標。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另填於1-1)。	

註：短期：1~3年 ； 中期：4~7年 長期：7年以上

本公司基本資料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
□資本額100億元以上公司、鋼鐵業、水泥業 □資本額50億元以上未達100億元之公司 ■資本額未達50億元之公司	□母公司個體盤查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盤查 □母公司個體確信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確信

範疇一	總排放量 (公噸CO2e)	密集度 (公噸CO2e/百萬元)(註2)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註3)
母公司	63.7689	0.1236	未經確信機構確信	不適用
子公司	統計中	統計中	未經確信機構確信	不適用
合計	63.7691	0.1236		
範疇二	總排放量 (公噸CO2e)	密集度 (公噸CO2e/百萬元)(註2)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註3)
母公司	2,209.0381	4.2812	未經確信機構確信	不適用
子公司	統計中	統計中	未經確信機構確信	不適用
合計	2,209.0381	4.2812		
範疇三	未統計			

1-1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填表說明：

1、本表範疇一及範疇二資訊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範疇三資訊企業得自願揭露。

2、公司可依下列標準進行溫室氣體盤查：

(1) 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2) 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發布之ISO 14064-1。

3、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相關規定。

4、子公司可個別填報、彙整填報(如：依國家別、地區別)、或合併填報(註1)。

5、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之，惟至少應揭露以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註2)。

6、未納入盤查計算之營運據點或子公司占總排放量之比重不得高於5%，前揭總排放量係指依填表說明1、規定強制盤查範圍所計算之排放量。

7、確信情形說明應摘述確信機構之確信報告書內容並將完整確信意見書併附於年報(註3)。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業經民國104年5月12日、108年4月10日及110年11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及修訂「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一)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其中已包含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明定作業程序、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	(二)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將防範措施明定在內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三)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針對有商業往來之廠商，如供應商、承包商或其他合作者，要求其與本公司從事各項業務時，應配合遵守本公司員工行為準則，以廉潔正直原則自律。本公司因商業活動對外簽訂之契約，均訂定誠信行為條款。對於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本公司得將其降等、停權或於合格供應商名單中剔除。	(一)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 (1)本公司由行政管理處擔任「推動誠信經營工作小組」之專責單位，並由行政管理處李副總經理擔任召集人，依據各單位工作職掌及範疇，負責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制定及監督執行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該專職單位已於113/11/13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2)本公司落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113年相關執行情形如下: 1.法遵宣導: 由行政管理處推動全體董事/員工之宣導教育，彙整誠信經營守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重要規範，向董事/員工宣導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2.定期檢核 每年透過各單位每年自行查核及法令遵循自行評估,達到有效控管並落實執行，並由稽核單位獨立稽核，確保整體機制之運作，共同管理與預防不誠信行為之產生。113年無發生貪腐情事及反競爭行為。 3.檢舉制度與檢舉人保護 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具體檢舉制 度，積極防範不誠	(二)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信行為，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指派總經理室為檢舉受理專責單位，受理同仁涉有不誠信行為之檢舉，檢舉情事若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將陳報至獨立董事，對於檢舉人身分及內容均確實保密，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113年外部檢舉案件0件。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為避免導致公司權益損害，本公司「員工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皆訂 有迴避利益衝突之相關政策。針對有商業往來之廠商，亦要求其與本公司從事各項業務時，應配合遵守本公司員工行為準則，不會從事任何違法之商業行為及不會向本公司同 仁提供不當利益或賄賂。本公司在公司內部網站設置舉報系統，提供員工及相關人員舉 報任何不正當的從業行為。	（三）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為建立有效之會計及內控制度，本公司全面推行作業電腦化，將各管理機能由電腦相互串連，層層勾稽，執行異常管理。	（四）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公司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情形：公司113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含誠信經營法規遵行、安全衛生訓練、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計580人次，合計812人時。	（五）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二)本公司在公司內部網站設置舉報系統，接受任何不法或不道德情事之通報，並由獨立專責單位負責調查，並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	（一）（二）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本公司絕不容忍舉發人受到任何威脅與報復。如果舉發人希望以匿名方式處理，公司在調查過程中將會以匿名方式來取代原舉發者姓名。	（三）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業經民國104年05月12日、108年4月10日及110年11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及修訂「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公司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情形：本公司113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含誠信經營法規遵行、安全衛生訓練、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計580人次，合計812人時。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差異。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部控制專案審查報告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hsg20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1.一一三年度股東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3.06.26 股東常會	1.承認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承認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案。 3.「股東會議議事規則」修訂案。 4.全面改選董事案。 5.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2.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3.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並依規定將修正後 辦法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 4.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5.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113.11.08 第1次股東臨時會	1.補選獨立董事案。	1.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2.一一三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日　期	議　　案　　摘　　要
113.02.01	1.通過本公司與金融機構往來授信及交易額度申請案。 2.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授信額度出具保證案。 3.通過112年經理人及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年終獎金發放案。 4.通過「董事會議議事規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修訂案。
113.3.14	1.提報112年10月至113年1月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2.提報112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3.提報112年11月至113年1月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時程規劃進度追踪報告。 4.通過本公司與金融機構往來授信及交易額度申請案。 5.通過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6.通過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7.通過112年度盈餘分派案。 8.通過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9.通過全面改選董事案。 10.通過受理股東提出股東常會議案暨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提案提名期間、應選名額及受理處所案。 11.通過召開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日　期	議　　案　　摘　　要
113.5.9	1.提報 113 年 2 月至 113 年 3 月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2.提報董事責任險投保情形報告。 3.提報 113 年 2 月至 113 年 4 月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時程規劃進度追踪報告。 4.通過本公司與金融機構往來授信及交易額度申請案 5.通過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委任及報酬給付案。 6.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7.通過「股東會議議事規則」修訂案。 8.通過董事會提名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9.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0.通過增列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11.通過本公司會計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異動案。 12.通過本公司會計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薪資報酬案。 13.通過對昆山投資組織架構變更事宜案。
113.6.26	1.通過選任董事長案。 2.通過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案。
113.7.4	1.通過本公司總經理委任案。 2.通過薪酬委員審議本公司高階主管薪資報酬案。 3.通過與國立中央大學簽訂產學合作及學術回饋機制契約案。
113.7.5	1.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委任案。 2.通過薪酬委員審議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薪資報酬案。
113.8.12	1.提報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6 月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2.提報 113 年 5 月至 113 年 7 月冠西集團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時程規劃進度追踪報告。 3.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4.通過本公司財務主管委任案。 5.通過本公司第十二屆獨立董事薪資報酬。 6.通過公司新任財務主管薪資報酬。 7.通過關係企業間取得機器設備案。
113.9.23	1.通過補選獨立董事案。 2.通過董事會提名之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3.通過受理股東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提名期間、應選名額及受理處所案。 4.通過召開本公司 113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相關事宜案。
113.11.8	1.通過委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113.11.13	1.提報 113 年 7 月至 113 年 9 月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2.提報 113 年 8 月至 10 月冠西集團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時程規劃進度追蹤報告。 3.提報 113 年公司治理相關運作情形報告。 4.通過本公司與金融機構往來授信及交易額度申請案。 5.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6.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7.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評估」及修訂「編製與申報永續資訊作業辦法」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8.通過本公司第 12 屆獨立董事薪資報酬案。
113.12.05	1.通過本公司擬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2.通過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114.01.16	1.提報 113 年 10 月~11 月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2.通過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委任及報酬給付案。 3.通過審議 113 年經理人及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年終獎金發放案。

日　期	議　　案　　摘　　要
	4.通過資通安全「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評估項目」修訂案。 5.通過「投資循環-投資取得作業-長期股權投資之內部控制制度」暨其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修訂案。 6.通過關係企業間取得機器設備案。 7.通過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8.通過本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9.通過召開本公司114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相關事宜案。
114.02.26	1.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2.通過變更114年1月16日董事會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發行條件案。 3.通過增列本公司114年度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召集事由案。
114.03.05	1.通過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2.通過本公司會計主管薪資報酬案。
114.03.14	1.提報113年12月至114年1月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2.提報113年11月至114年1月冠西集團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時程規劃進度追蹤報告。 3.通過本公司與金融機構往來授信及交易額度申請案。 4.通過113年度自結財務報表案。 5.通過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價格訂定及其相關事宜案。
114.03.21	1.通過本公司資金貸予子公司Pt. Cosmo Technology案。 2.通過本公司資金貸予子公司Cosmo Electronics(HK) Company Limited案。
114.03.28	1.提報113年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報告。 2.通過113年度董監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3.通過本公司二職等高階主管薪資調整案。 4.通過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5.通過113年度虧損撥補案。 6.通過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8.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9.通過召開本公司114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0.通過受理股東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之提案期間及受理處所案。
114.04.15	1.提報取消114年3月14日通過發行第一次私募普通股案。 2.提報董事責任險投保情形報告。 3.通過辦理第二次私募發行普通股、價格訂定及其相關事宜案。
114.05.02	1.通過宜蘭冬山廠及龍德二廠之生產產能移轉至印尼子公司事宜案 。
114.05.08	1.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案。 2.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修訂案。
114.05.14	1.提報114年度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報告。 2.提報114年2月~114年3月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3.提報114年2月~114年4月冠西集團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時程規劃進度追蹤報告。 4.通過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更換本公司財務報告查核簽證會計師案。 5.通過本宮司114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6.通過討論本公司處分機器設備案。 7.通過增列本公司114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 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亦臺	113.01.01-113.12.05	3,935	0	3,935	113/12/05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係因本公司業務整改，精簡費用。
	梁嬋女					
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之凱	113.12.05-113.12.31	1,000	200	1,200	其他係稅務簽證費用
	陳秀莉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3年12月5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公司業務整改，精簡費用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V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無		
其他揭露事項	自民國113年第4季起財務報告由新任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核閱或簽證。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名稱	林之凱、陳秀莉
委任之日期	113年12月5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3年度		114年截至4月28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淑娟 (就任日期:113/6/26)	0	7,500,000	0	(7,500,000)
董事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偉全	0	0	0	0
董事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盧筱瑄	0	0	0	0
董事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亞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代表人：黃琮善	0	0	0	0
董事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亞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代表人：林瑞堂	0	0	0	0
董事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亞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代表人：李志勤 (就任日期:113/6/26)	0	0	0	0
獨立董事	鍾育茹 (就任日期:113/11/8)	0	0	0	0
獨立董事	朱容辰 (就任日期:113/11/8)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文玲 (就任日期:113/11/8)	0	0	0	0
總經理兼發言人	黃琮善 (總經理就任日期:113/7/4)	0	0	0	0
副總經理兼公司治理主管	李志勤	0	0	0	0
副總經理	何偉全	0	0	0	0
財務部門主管	盧筱瑄(就任日期:113/8/12)	1,000 (1,000)	0	0	0
會計部門主管	林琮庭 (就任日期:114/3/5)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永富 (解任日期:113/9/30)	0	0	0	0
獨立董事	許博渝 (解任日期:113/9/30)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丹 (解任日期:113/8/31)	0	0	0	0

職稱	姓名	113 年 度		114 年截至 4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總經理	趙嘉吉 (解任日期:113/6/26)	0	0	0	0
副總經理	劉錦木 (解任日期:114/1/20)	0	0	0	0
財會主管兼公司治理主管	洪羽涵 (會計部門主管解任日期:113/5/9) (財務部門及公司治理主管解任日期:113/7/3)	0	0	0	0
會計部門主管	邱麗華 (就任日期:113/5/9) (解任日期:114/3/5)	0	0	0	0
董事長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亞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謝淑娟 (解任日期:113/6/26)	0	0	0	0

(二)股權移轉資訊: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股權轉讓資料查詢>內部人持股異動事後申報表。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query6_1

(三)股權質押資訊：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內部人設質解質>內部人設質解質公告。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STAMAK03_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4 年 4 月 28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姓名）	關係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5,914,684	9.28%					1.冠佳投資有限公司 2.達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鴻易投資有限公司	1.二法人董事長為同一人 2.二法人董事長為一等親 3.二法人董事長為二等親	—
代表人:蔡乃成	486,299	0.28%	112	0	0	0	1.冠佳投資有限公司 2.達亮投資有限公司 3.鴻易投資有限公司	1.為該法人董事長 2.與該法人董事長為一等親 3.與該法人董事長為二等親	—
達亮投資有限公司	14,427,304	8.41%					1.冠佳投資有限公司 2.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鴻易投資有限公司	1.二法人董事長為一等親 2.二法人董事長為一等親 3.二法人董事長為一等親	—
代表人:謝淑娟	3,231,711	1.88%	0	0	0	0	1.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冠佳投資有限公司 3.鴻易投資有限公司	1.與該法人董事長為一等親 2.與該法人董事長為一等親 3.與該法人董事長為一等親	—
威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356,481	8.37%					無	無	—
代表人:廖禎祥	0	0	0	0	0	0	無	無	—
鴻易投資有限公司	13,957,367	8.14%					1.冠佳投資有限公司 2.達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二法人董事長為二等親 2.二法人董事長為一等親 3.二法人董事長為二等親	—
代表人：何偉全	0	0	0	0	0	0	1.冠佳投資有限公司 2.達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與該法人董事長為二等親 2.與該法人董事長為一等親 3.與該法人董事長為二等親	—
燦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266,627	7.74%					無	無	—
代表人:林書平	5,924	0.01%	0	0	0	0	無	無	—
廣哲投資有限公司	12,936,160	7.54%					無	無	—
代表人:曹致強	1,105,684	0.64%	0	0	0	0	無	無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姓名）	關係	
泰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398,010	7.23%					無	無	—
代表人:宋敏夔	158,000	0.09%	0	0	0	0	無	無	—
冠佳投資有限公司	12,285,057	7.17%					1.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達亮投資有限公司 3.鴻易投資有限公司	1.二法人董事長為同一人 2.二法人董事長為一等親 3.二法人董事長為二等親	—
代表人:蔡乃成	486,299	0.28%	112	0	0	0	1.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達亮投資有限公司 3.鴻易投資有限公司	1.為該法人董事長 2.與該法人董事長為一等親 3.與該法人董事長為二等親	—
國泰世華商銀受託保管飛達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1,223,833	6.55%					無	無	—
明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71,000	2.96%					無	無	—
代表人: 王鴻益	0	0	0	0	0	0	無	無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14 年 3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63,180,000	100%	0	0	63,180,000	100%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	10,750,000	100%	0	0	10,750,000	100%
GRAND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30,080,000	100%	0	0	30,080,000	100%
PT COSMO TECHNOLOGY	21,100	100%	0	0	21,100	100%
越南冠吉能源有限公司	-	100%	0	0	-	100%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4.08	1,000	59,000	59,000,000	59,000	59,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00 元	—	經(84)商字第 01008237 號
85.12	10	10,760,000	107,600,000	10,760,000	107,600,000	現金增資 48,600,000 元	—	經(86)商字第 101454 號
86.09	10	15,374,000	153,740,000	13,374,000	133,74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 元 盈餘轉增資 16,140,000 元	—	經(86)商字第 121515 號
86.09	10	15,374,000	153,740,000	15,374,000	153,74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 元	—	經(86)商字第 121515 號
87.10	10	44,500,000	445,000,000	22,667,452	226,674,520	現金增資 49,000,000 元 盈餘轉增資 8,560,52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5,374,000 元	—	台財證(一)第 57083 號
88.06	10	44,500,000	445,000,000	26,448,795	264,487,950	盈餘轉增資 15,145,98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22,667,450 元	—	台財證(一)第 55844 號
88.11	10	44,500,000	445,000,000	30,000,000	300,000,000	現金增資 35,512,050 元	—	台財證(一)第 82841 號
89.04	10	44,500,000	445,000,000	36,942,272	369,422,720	盈餘轉增資 39,422,72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30,000,000 元	—	台財證(一)第 32118 號
90.01	10	44,500,000	445,000,000	44,442,272	444,422,720	現金增資 75,000,000 元	—	台財證(一)第 79433 號
90.12	10	101,600,000	1,016,000,000	53,780,200	537,802,000	盈餘轉增資 87,601,90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5,777,380 元	—	台財證(一)第 165285 號
91.11	10	101,600,000	1,016,000,000	71,580,200	715,802,000	現金增資 178,000,000 元	—	台財證一第 0910129807 號
92.02	10	101,600,000	1,016,000,000	73,036,890	730,368,900	公司債轉換 14,566,900 元	—	台財證一第 0910129807 號
92.04	10	101,600,000	1,016,000,000	73,327,798	733,277,980	公司債轉換 2,909,080 元	—	台財證一第 0910129807 號
92.10	10	101,600,000	1,016,000,000	73,436,883	734,368,830	公司債轉換 1,090,850 元	—	台財證一第 0910129807 號
92.12	10	101,600,000	1,016,000,000	74,036,869	740,368,690	公司債轉換 5,999,860 元	—	台財證一第 0910129807 號
93.06	10	101,600,000	1,016,000,000	77,355,032	773,550,320	公司債轉換 33,181,630 元	—	台財證一第 0910129807 號
93.11	10	101,600,000	1,016,000,000	89,622,899	896,228,990	公司債轉換 122,678,670 元	—	台財證一第 0910129807 號
96.01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19,622,899	1,196,228,990	私募現金增資 300,000,000 元	—	經授商字第 96.1.15 09601009090 號
97.09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32,822,665	1,328,226,650	盈餘轉增資 72,186,22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59,811,440 元	—	經授商字第 97.9.9 09701228260 號
99.09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36,807,345	1,368,073,450	盈餘轉增資 39,846,800 元	—	經授商字第 99.9.27 09901216670 號
103.10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43,807,345	1,438,073,450	私募現金增資 70,000,000 元	—	經授商字第 103.10.17 10301215500 號
104.12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56,307,345	1,563,073,450	現金增資 125,000,000 元	—	經授商字第 104.12.04 10401261000 號
107.08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56,334,226	1,563,342,260	公司債轉換 268,810 元	—	經授商字第 107.08.17 10701081730 號
108.07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56,334,226	1,563,342,260	(資本額核定)	—	經授商字第 108.07.12 10801085090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10.10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61,024,253	1,610,242,530	資本公積轉發行新股46,900,270元	一	經授商字第11001189830號 110.10.19
110.1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61,471,617	1,614,716,170	公司債轉換4,473,640元	一	經授商字第11001221890號 110.11.29
111.03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61,623,378	1,616,233,780	公司債轉換1,517,610元	一	經授商字第11101019180號 111.03.02
111.12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68,088,313	1,680,883,130	資本公積轉發行新股64,649,350元	一	經授商字第11101248440號 111.12.30
112.04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68,096,762	1,680,967,620	公司債轉換84,490元	一	經授商字第11230058520號 112.04.17
112.10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71,458,697	1,714,586,970	資本公積轉發行新股33,619,350元	一	經授商字第11230189570號 112.10.05
114.04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1,458,697	1,714,586,970	(資本額核定)	一	經授商字第11430044670號 114.04.15

註：八十四年度以前每股面額為新台幣1,000元，八十五年度中辦理股票分割，每股分割成100股，分割後每股面額為新台幣10元。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71,458,697股	78,541,303股	250,000,000股	無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4年04月28日

主要股東名稱 \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5,914,684	9.28%
達亮投資有限公司	14,422,304	8.41%
威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356,481	8.37%
鴻易投資有限公司	13,957,367	8.14%
燦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266,627	7.74%
廣哲投資有限公司	12,936,160	7.54%
泰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398,010	7.23%
冠佳投資有限公司	12,285,057	7.17%
國泰世華商銀受託保管飛達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1,223,833	6.55%
明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71,000	2.96%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形

1.股利政策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加計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之。

由於本公司屬產業景氣與發展趨勢快速變遷且企業處成長階段，需持續投注資金，未來將視公司營運資金狀況，並考量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等；就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百分之十五以上分配股東紅利，惟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現金股利每股發放金額不足0.1元時，得全數改採股票股利發放之。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股利發放依有關法令與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期初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0元，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稅後淨損為新台幣28,958,014元，加計其他綜合損益4,664,159元，提列法定盈餘公積0元，提列特別盈餘公積0元，本期可供分配盈餘新台幣0元。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數額。前述所稱當年度獲利，係指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　礎及與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列，並依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1)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本公司113年度獲利為新台幣735,730元，本公司於民國114年3月28日董事會中擬議提撥員工酬勞計新台幣34,704元，董事酬勞計新台幣6,941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次無配發員工股票酬勞。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項目	董事會決議(民國 114 年 3 月 28 日)
員工現金酬勞之分派金額	34,704
董事現金酬勞之分派金額	6,941

註：民國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實際分派金額與董事會決議以及帳上認列數相同。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被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計畫內容：

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募資>募資計畫執行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bfhtm_q2

(二)執行情形：

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募資>募資計畫執行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bfhtm_q2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業務經營項目包括生產及銷售以下各項產品：

(1)光電元件及繼電器元件之加工、裝配、製造及買賣。

(2)電子產品之進出口貿易及電子產品等電子事業。

(3)裝飾燈之製造、買賣。

(4)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5)土地開發業務。

2.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仟元

產品名稱	113年度營業額	佔總營業額%
光電	477,106	43.10
裝飾燈事業部	581,468	52.52
能源及材料貿易	48,498	4.38
貿易、通路及其他	-	-
土地開發事業部	-	-
合計	1,107,072	100.00

3.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1)驅動光耦合器

(2)開發更為輕、薄、短、小之光學元件

(3)裝飾燈外觀設計及提供客製化服務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從光耦合器系列、繼電器系列等電子元件、裝飾燈、工控及生質能源之生產及銷售，主要產品包括光電元件、裝飾燈、電源控制板、電源控制器、開關控制器以及節淨蒸汽等，故以下茲就光學元件、裝飾燈及電子製造以及生質能源產業或其應用產品之產業現況及發展趨勢進行分析說明：

A.光電事業部門:

經營產品區分為光耦合器系列及繼電器系列二大產品系列，主要原料零件包括半導體產業所生產的光電型晶片(Optical Semiconductor Chip)及磁簧管(Reed Switch)。廣泛應用於各類消費性電子產業、通訊、電腦及周邊產品、醫療、工業設備產業。

<table>
<tr><td colspan="2">上游產業</td><td colspan="3">中游產業(冠西電子)</td><td colspan="2">下游產業</td></tr>
<tr><td colspan="2">半導體產業</td><td colspan="3">封裝測試設計產業</td><td>消費電子</td><td>通訊</td></tr>
<tr><td rowspan="2">晶圓生產切割</td><td rowspan="2">IC 設計</td><td rowspan="2">產品設計</td><td rowspan="2">封裝設計</td><td rowspan="2">封裝測試生產</td><td>電腦及周邊</td><td>醫療</td></tr>
<tr><td>工業設備</td><td>汽車(佈局中)</td></tr>
</table>

光耦合器具備優異的電路隔離、控制與訊號放大等功能，廣泛運用於各種家電、消費性電子產品、車用以及工業設備，已成為電子相關產品不可或缺的元件，放眼未來5G、AI、工控自動化、車載零件電子化、以及電動車及其相關

裝置如充電樁、電池管理系統等等的高速成長，都將推升對光耦合器數量與性能的需求。

光耦市場將由2021年的約14.9億美元成長至2025年的約17.9億美元，成長率約20%，其中高階的部份將從2021年的約8.7億美元成長至約10.7億美元，成長率更高達約23%。

B.節淨蒸汽事業部門:

近年來隨著全球氣候變遷，環保意識逐漸抬頭，各國政府亦紛紛提出各種節能政策，期許降低環境污染。另在京都議定書之下各國所面臨的減碳壓力，也讓各國尋求開發低碳的能源事業；與再生能源相比，生質能的優勢包括技術成熟、有商業化運轉能力經濟效益高，且因使用的材料為廢棄物，故兼具廢棄物回收處理與能源生產的雙重效益，綜上所述，顯見生質能源產業未來極具發展潛力。目前我國已於2015年6月立法院三讀通過的「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明文規範我國的溫室氣體長期減量目標為2050年的溫室氣體排放量要降為2005年的50%以下，加上2015年8月世界工業大國-美國總統歐巴馬所提出之「節淨能源計劃」，目的在於減少美國發電廠的碳污染排放，並於所發表之說明書中表示，該清淨能源計畫將在2030年時，將碳排放從2005年水準減少32%，並表示這將是美國有史以來為對抗氣候變遷所採取過的最大規模措施，都可以看出新能源應用已為未來一大趨勢。

C.裝飾燈事業部門:

就現今裝飾燈串產業觀之，主要應用係以歐洲及北美地區，且以聖誕節慶之使用為主。聖誕節係歐美地區之傳統重要節慶，其對於歐美地區民眾之意義，等同於華人地區之新年，故往往節日來臨前，均會帶動起聖誕裝飾用品之購買熱潮。裝飾燈銷售地點多屬大型賣場、百貨及零售店面，而產品銷售狀況與該區經濟成長率、消費者信心指數變化、失業率變化及購買力往往有相當程度之關聯性，當消費者購買力提升時，亦較能帶動此類商品業績成長，故該產業終端消費情形與各地區總體經濟發展及消費者信心趨勢息息相關，近期在美國經濟展望逐漸樂觀情況下，預估都將帶動起聖誕節消費力。

近年來隨著環保意識上漲，過去裝飾燈多以鎢絲燈為主，其缺點為耗電、損耗率高、使用壽命短，LED 裝飾燈由於具有省電及使用壽命長之優勢，於裝飾燈市場具有相當優勢，近年來已逐漸擴大應用於玩具、裝飾燈串等，並逐步取代鎢絲燈。綜上所述，隨著歐美地區經濟回升，加上LED 裝飾燈具可靠度高、可繞性強及污染性低等優勢，估計仍可維持不錯的市況。

D.工業區開發區：

近來大陸市場受原物料上漲、工資上漲、勞動力短缺、人民幣升值以及中美貿易衝突等因素影響，導致以出口為導向的製造業開始面對未來該何去何從的考量。其中，又以傢俱業、玩具業、皮革、化工類等高汙染行業所受到的衝擊最大，製造業關廠或外移已經成為一種趨勢以及風向球。

台灣政府推動的新南向政策增強了與東南亞的經濟市場的聯繫，許多台資企業開始在東南亞區域貿易投資。近年來，在越南有大量台商進駐，似乎已成為大陸第二的趨勢；然因一窩蜂現象，又造成新一波考驗。越南人口總數只約八千萬人，等於大陸廣東省一省的人口數。考慮到越南土地資源有限(331,689平方公里)，又有大批外資湧進，國家內部北越及南越的人才素質不一等等因素，未來亦將造成台商前進越南時須考量的勞工供應與成本問題。

而同樣位於東南亞，鄰近的柬埔寨（約1550萬人口）、寮國（約745萬人口），因當地的人口數量有限，也無法滿足大量的勞動力需求。且因印尼政府推出相關法案積極改善投資環境，也有效為外資消除多項投資障礙。綜合以上各項原因，印尼成為未來的最佳處女地。

在國際趨勢、資源環境、人力市場及政策支持等因素的推動之下，開發工業區將表現出良好的發展前景。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光電事業部門

光學電子元件包括光耦合器(Photo coupler)、光電繼電器(SSR-MOSFET Output)、磁簧繼電器(Reed Relay)、固態繼電器(Solid State Relay)…等，上游產業包括金屬、塑膠、電子零組件及印刷電路板產業，主要係提供光學電子元件組織之原物料，而中游產業則是將原物料組裝，進行封測成模組產品後，供下游各類電子產業之產品使用。本公司及子公司主係從事光耦合器及繼電器等光學電子元件之製造及銷售，屬於光學電子元件產業中游，擁有封測設備自行改善之能力，並持續開發輕、薄、短、小之元件。

光耦合器採垂直分工生產方式，上游廠商主要為晶圓IC供應及生產設備製造商；晶圓製造商完成典測及切割後將產品交給中游封裝測試廠進行封裝及元件測試，中游廠商將完成品出貨給下游客戶使用製造相關電子產品。

整體而言，光學電子元件產業屬成熟產業，已建構了完整的上、中、下游供應鏈，上、中、下游變化之變化不大，茲將產業供應鏈關聯性列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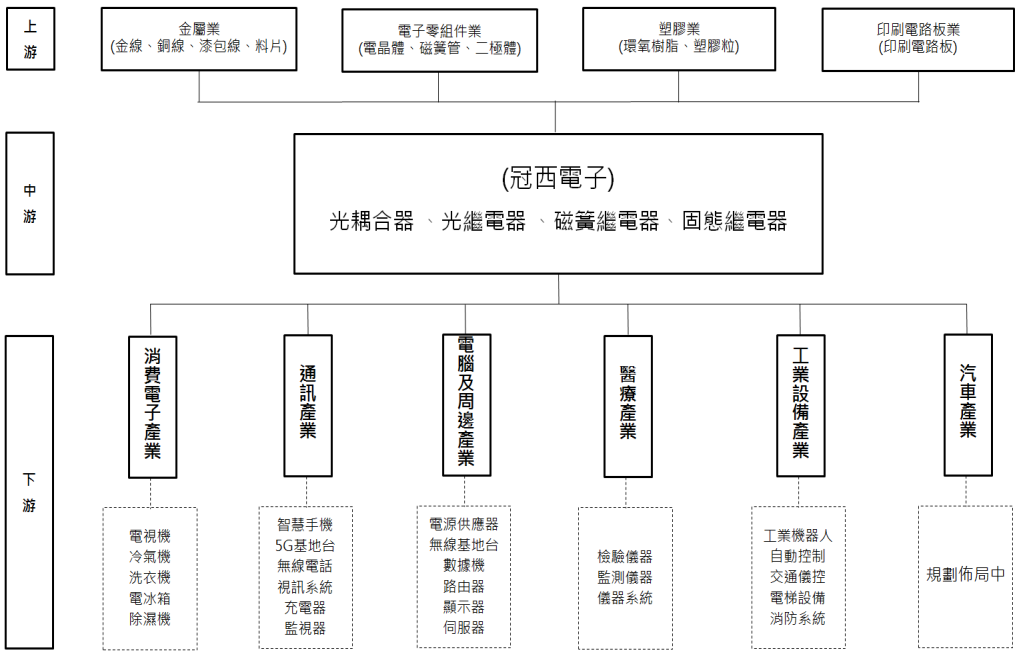

B.節淨蒸汽事業部門:

生質燃料產業包含上游的原料，中游的生質燃料生產，及下游的摻配銷售與應用。上游原料主要有動植物油脂、廢食用油、能源作物、農林業廢棄物、工業廢棄物等;中游生質燃料生產則可概分為生質酒精、生質柴油等液態燃料，生質顆粒、廢棄物衍生燃料(RDF-5)等固態燃料與沼氣等氣態燃料的生產製造，下游應用端主要分為交通運輸用燃料以及生質熱能與電能供應之電力與燃氣供應。

而行業上、中、下游變化，現階段以生質柴油方面最為成熟，生質熱電方面產業鏈仍處發展中;未來全球生質燃料市場仍需仰賴各國政府政策性的推動，以及第二代生質燃料技術的開發，以提供產業足夠之低價原料，未來有機會充分於市場應用，茲將產業供應鏈關聯性列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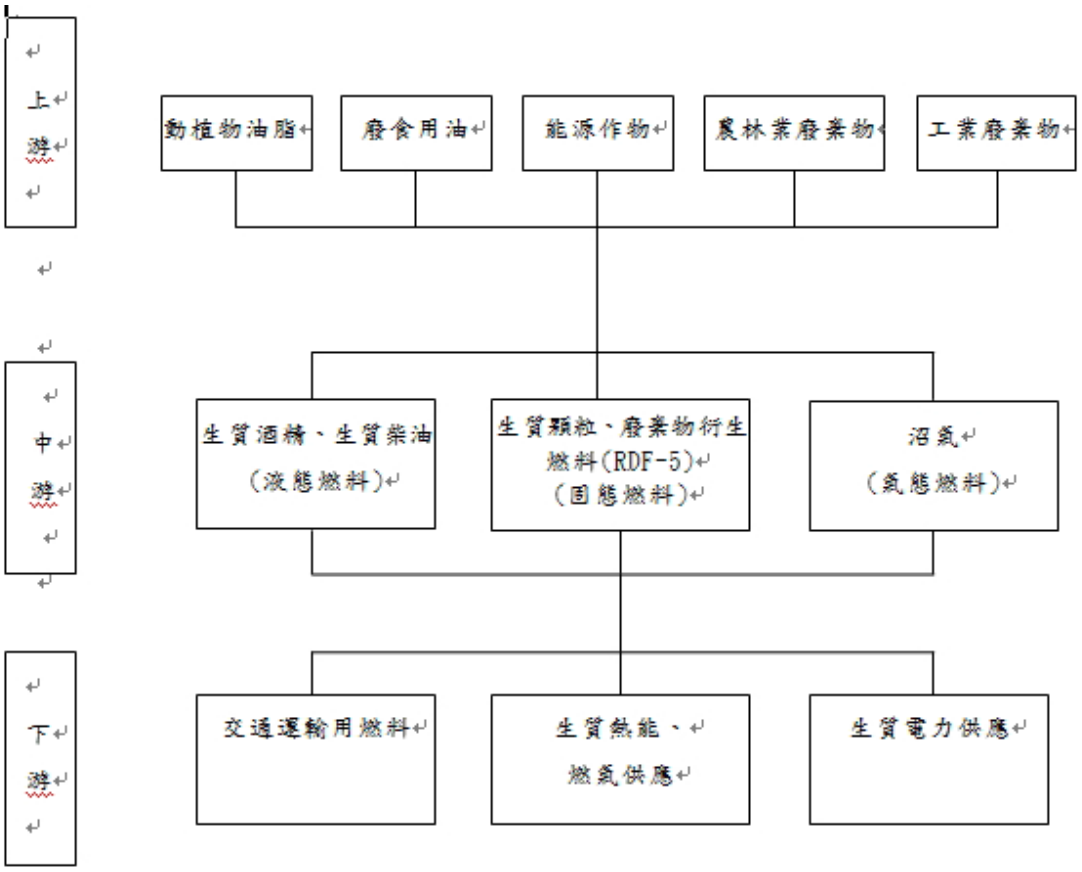

C. 裝飾燈事業部門

裝飾燈產業上、中、下游觀包括上游的鎢絲燈及LED 燈製作，到中游利用燈泡設計節慶燈飾或裝潢所需之裝飾燈飾，以及至下游國內外量販業者通路及網路通路販售等，裝飾燈飾產業之發展早已為一成熟產業。由於節慶燈飾仍以歐洲及北美地區等國家為大宗，並以聖誕節慶使用為主，中、上游主要以第三季為出貨高峰，而下游多屬大型賣場、百貨及零售店面及網路通路等，成長力道主係受消費者信心指數、經濟成長率等總體經濟指標發展所影響，茲將產業供應鏈關聯性列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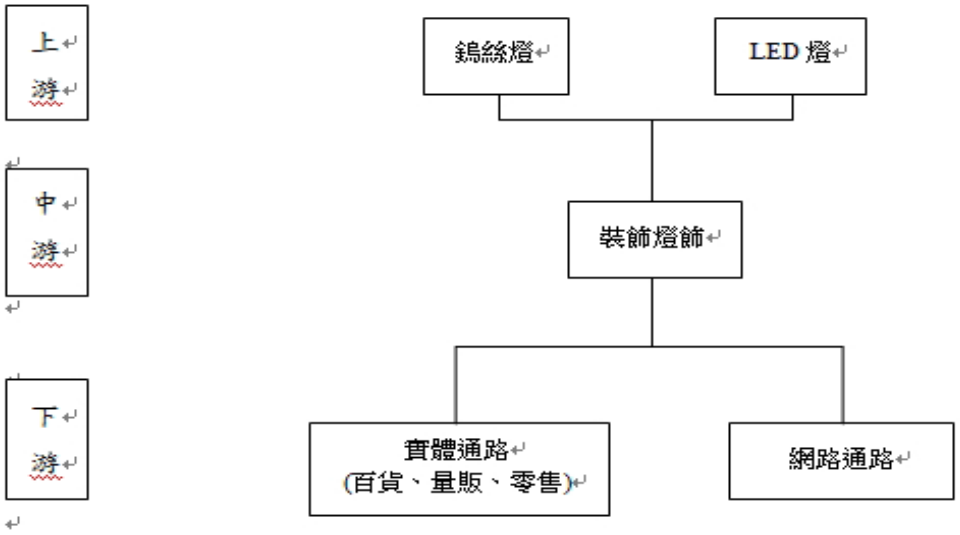

(3)產品之發展趨勢

A. 光學電子元件產業

光耦合器主要透過「光」作為媒介來傳輸電力訊號，抗干擾能力強，為電源開關電路中最常使用的隔離器件，應用涵蓋面廣泛；由於穿戴裝置、網通產品、智慧家電、消費性電子、電動車、雲端伺服器及 5G 基地台等應用同步擴增，近年來帶動需求快速增加；而繼電器幾乎是所有的電子產品都需要的被動元件之一，隨著家電品質提升的需求以及整合各式電器及防盜系統而成的智慧型住宅，伴隨著物聯網的時代來臨，驅動大量聯網裝置以及主要應用服務的需求所打造出的智慧城市主要包含智慧商用建築、智慧家庭等應用範疇，當中亦涵蓋了許多物聯網裝置和硬體設備，因此潛在的軟硬體需求將創造繼電器等被動控制元件另一波商機。

B. 生質能源產業

在整體生質能源市場中，以生質酒精與生質柴油為主的生質液態燃料仍將是未來幾年產業發展的主軸，主要發展地區為美洲地區的美國、巴西、阿根廷等具有原料優勢的國家；而以生質電能與熱能觀之，由於歐美地區在冬天有熱能供應的需求，因此生質電能與熱能主要發展地區以歐美為主，加上地廣人稀，分散式的小型熱電供應系統較適合當地的需求。生物質原料如農林作物與廢棄物可以經過蒐集、乾燥、壓縮等程序製造成單位體積小，密度高的衍生燃料，這種經過處理的生質燃料具有方便運輸，單位體積熱值高的特性，可以廣泛應用於小規模鍋爐、區域熱供應、熱電共生廠與發電廠。

C.裝飾燈產業

在環保意識逐漸抬頭的趨勢下，傳統鎢絲與LED 聖誕燈飾的比例已大有不同，由於LED 這種優異的光源，已經慢慢取代掉許多傳統聖誕燈飾，其滲透率已經大幅提昇，市場上LED 聖誕燈飾和傳統聖誕燈飾的通路販售價差已趨於平緩，不會有價差過大的問題，此外，LED 燈飾相較於傳統鎢絲燈飾有著如節電、壽命長等更多的優點而大幅提高消費者購買之意願。

D.工業區開發

近年來，為吸引更多的外商投資以促進經貿交流和當地經濟發展，印尼政府也積極改善投資環境，提供經濟特區，設立投資機關委員會（簡稱BKPM），補強了高速公路、鐵路、港口、機場等基礎建設以改善環境，並排除投資障礙。並在2020年初推動「有關創造就業的綜合法案」，統稱為綜合法(Omnibus Law)。綜合法的目的包括簡化繁冗的印尼商業法規，提高行政效率，擴大招商引資，提升人力資源，並創造更多的就業機會。不管是本地企業還是外資企業，均可享受新的綜合法給予的彈性，從中獲益。除此之外，印尼政府提供了投資優惠，如免稅期（Tax Holiday）和租稅抵減（Tax Allowance）。根據印尼政府法規規定，符合條件的外資公司即可享有對應的投資優惠。

同時，政府正在提倡相關的投資政策，透過新南向政策的推動，也能有效鼓勵台資公司擴大在東南亞和南亞市場的投資。

配合台灣政府的新南向政策與印尼政府推出的投資法令，開發和建設業區等區域。未來也有望更多台灣中小企業開始立足印尼，共同進行海外市場的擴張。

(4)產品之競爭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係從事光電元件與繼電器、裝飾燈以及節淨蒸汽之研發、製造及銷售，主要產品分別為光電、燈飾燈、能源及材料貿易等，113年度主要產品占營收比重分別為43.10%、52.52%及4.38%，以裝飾燈所占比重最高，而光電元件之光耦合器競爭廠商多為日系廠商，全球主要競爭廠商為TOSHIBA、Renesas等以及其他歐美競爭廠商VISHAY、Broadcom、On semi等；繼電器產品部分，主要競爭對手來自於日本，包含Panasonic、OMROM、Toshiba等多家競爭廠商，由於上述國際大廠皆以公司經濟規模大而著稱，在此產業競爭狀況相對較為激烈，惟由於近年本公司強化成本控制已具相當成效，且未來將持續開發輕、薄、短、小元件，並以具競爭優勢的成本控制，尋求專業代工的銷售契機，使產品更具市場競爭力。

產品更新換代快：隨著人工智慧、物聯網、互聯網等新一代資訊技術的不斷突破，智慧硬體實現了傳統設備的智慧化改造，創造了全新的產品形態，產品不斷更新換代，市場需求不斷變化，其配套產品行業變化迅速，多種技術並存，相關設備生產企業的產品結構和技術水準需要緊跟行業的發展趨勢和需求變化，才能應對日益激烈的同行業競爭。

因應工控及電力系統的的持續發展需求，持續發展各類型光耦合器產品；例如 High Speed Type、SSR MOSFET Output、Power Photo Triac、IGBT Gate Driver 等高效能光耦耦合器產品。在封裝尺寸上，朝向薄型化及體積小的型態進行開發並符合安規安全規範。除了原本光耦廠商的競爭外，近年來，非光隔離元件已經取代了 1-2% 的光耦合器市場。競爭動態沒有發生重大變化，而且這種趨勢可能會持續下去。與非光耦合器產品競爭，需開發高CMTI，反應速度快的高性能產品與其競爭。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113 年度及 114 年第一季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止
研發費用	6,096	2,659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研發以拓展原有產品線之廣度及深度，隨時根據市場供需情形、技術趨勢及客戶個別需求開發各種規格之應用產品，預計未來重點如下：

1.短期業務計劃：

A.依市場需求潛力設立代理及經銷據點，以利開發客源拓展市場。

B.聚焦於目標產業，積極開發新產品。

C.滿足客戶對產品的需求與服務成為客戶成長之合作夥伴以維持訂單穩定度。

D.加強自動化力度減少人力使用。

E.加強 3C、工控、醫療產品布局的廣度及深度。

F.提升產品良率及交貨準確度。

G.持續性降低成本及提升服務品質，以維持訂單穩定度。

H.提高產品展示區吸引力，積極爭取合作案。

2.長期業務計劃：

A.建立國際行銷網路、強化行銷技術。

B.提供多樣化的產品滿足客戶需求與服務以擴大產品佔有率。

C.持續加強高階產品的佈局與分散銷售市場，以降低因單一市場波動衝擊之影響。

D.持續降低自購物料成本，以加强代工產品競爭力。

E.縮短生產交貨週期，以增加接單競爭力。

F.持續關注並配合國際趨勢與相關政策，及時調整業務發展方向，提高公司競爭力。

G.分散營運風險，調整大中華區銷售比重，同時加大對歐洲市場的開發。

H.積極投入工控自動化、AI、車載零件電子、5G … 等相關市場的行銷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產品目前以光電元件及裝飾燈為主，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銷售分佈區域及金額如下：

單位：仟元；%

銷售地區		112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台灣地區		58,684	5.57	55,128	4.98
外銷	亞洲其他地區	426,061	40.45	486,410	43.94
	美洲	568,675	53.98	565,534	51.08
	合計	994,736	94.43	1,051,944	95.02
合計		1,053,420	100.00	1,,107,072	100.00

2.主要競爭對手及市場佔有率

光耦合器系列,全球主要競爭廠商包括SHARP、TOSHIBA、OMROM 、FAIRCHILD...等公司，經濟規模大而著稱，在此產業競爭狀況相對較為激烈，近年本公司強化成本控制已具相當成效，除提升產業競爭力、品質外，並發展高階數位光耦合器系列等高附加價值產品線擴展產品陣容至國際主流廠商之列。

裝飾燈系列，主要產品以聖誕節慶使用為主，節慶燈飾以歐洲及北美地區等國家為大宗，大型賣場、百貨及零售店面及網路通路皆有一定銷售占有率。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光電部門:

光耦合器系列產品，為電子電機產品與儀器設備所必須之基礎零組件，應用產業含跨消費性電子、通訊產業、電腦及周邊、醫療及工業產品等，具有優異隔離作用並扮演簡單傳輸的功能,隨著資訊產業的急速轉變以及科技的成熟，將具有市場潛力。

(2)節淨能源事業部門:

經營團隊審慎考量產業風險後，決定致力改革，增加生質能源環保燃料事業，該事業主要運用於電廠、水泥業、印染業、造紙業、紡織業、食品業、化工業等產業做為發熱環保燃料，棕梠殼作為下一世紀的熱門環保燃料，是因為它不僅是綠色能源，還可以減低成本，他的燃燒條件，可以在 400 度以上溫度條件下隔絕空氣碳化類似於木炭的固體燃料,而其獨有的化學特性可減少溫室氣體排放,而且它有比生物質顆粒的燃料更為優越的特性,它體積小,品質輕，不易破碎,方便運輸,曝放在露天不會自燃,同時它的燃燒熱質高達 4200~4600 大卡/KG，水分低於 15%，燃燒充分，適合於大型的鍋爐燃燒，熱效能較傳統煤炭等高出許多，將有效創造新的營收動能及獲利。

(3)裝飾燈事業部門:

聖誕燈飾的市場主要還是歐美市場為主，已是非常穩地與成熟的市場，除景氣因為特殊狀況有非常大的波動外，其需求量是維持一穩定、微幅的成長狀態。

雖然市場總需求量來看,變化性不大,但傳統鎢絲與LED聖誕燈飾的比例，在環保意識、成本變化…等情況下，已大有不同，LED 聖誕燈飾逐年增加的比例越提越高，而 LED 產品正是公司最有競爭力的主力產品，順著這股趨勢，加上深耕多年的努力，未來應該更有利基。

(4)工業區開發:

印尼此一天然資源豐富的處女地，可供農業使用的土地占總國土面積的74.5%；同時印尼也是全球最多島嶼的國家，東西海岸線長達 4,000 多海哩。根據2023年的人口普查結果,印尼擁有超過2.79億的人口數量,人民有勤奮、善良又樂觀的民族性。地大物博且市場勞動力充沛的印尼已成為東協第一大經濟體。

根據中央統計局公布資料顯示，在印尼的產業結構之中，製造業佔國民生產毛額（GDP）的比例最高，約為 21%。印尼投資機關委員會（簡稱 BKPM）根據經濟優勢、成長因子及生產力等方面也挑選出了一些投資優先領域，電子業和機械製造業等以出口為導向的產業就位列其中。工業區、經濟特區和觀光區亦是不錯的投資機會。 印尼政府列出投資優先領域，一方面可以幫助支持永續性的經濟成長，另一方面也可以創造更多的就業機會。

近年來，為吸引更多的外商投資以促進經貿交流和當地經濟發展，印尼政府也對外商展現出了友好的態度，積極改善投資環境。並公布了相關的法案，盡量保障外商與本地廠商可持有公平待遇。尤其是民選總統佐科威近年來大力發展印尼經濟建設印尼，基礎建設起步，也逐漸擺脫過去排華的不良印象。在2020 年初，印尼政府推動的「有關創造就業的綜合法案」，旨在為外資消除多項投資障礙，更大程度上的增加了投資吸引力。

企業內部環境同樣也推動了在印尼市場的投資。近年來，市場需求增大，為滿足需求量，提升產能和提高獲利，在海外投資成為台資企業的發展方向。從民國 96 年起，冠西集團就設立了在印尼的相關企業，現已接觸印尼市場許多年，冠西對當地市場狀況基本熟悉，有其自帶的優勢，也更加便於台資中小企業在印尼市場的立足。

4.競爭利基

(1)產品品質優勢

本公司以優良的品質，逐漸擴展產品之知名度，且以細緻的生產製程，具有競爭力的價格條件，深獲國內外知名大廠所喜愛，除了獲得多項國際安規認證如 UL、CUL、VDE、FIMKO、SEMKO、NEMKO 等，並獲得 ISO9001 及 ISO14001 之品質認證，穩定及可靠的產品受到國內外知名大廠所肯定及採用。

(2)生產製造優勢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投入相關產品之生產及銷售，除了具有多年的製程經驗外，致力於生產技術之精進、生產設備之改良，且強化成本控制已具相當成效，本公司之技術團隊均有豐富且多年之經驗，對產業產品趨勢之發展以及生產技術皆擁有豐富之專業素養，除提升產業競爭力外，亦將服務擴展為專業代工 OEM 廠商。並發展高階數位光耦合器等高附加價值產品線擴展產品陣容至國際主流廠商之列。增加印尼生產基地，利用當地穩定人力及薪資優勢降低生產成本。

(3)研發優勢

本公司自民國 80 年起遂致力研究光電元件產品，深耕光繼電器及光耦合器多年，歷經長期專業生產經驗之累積以及研發人力培育，深悟掌握產品關鍵技術之重要性，其核心技術包含軟硬體技術整合技術、IC 封裝技術、機構開發技術、及材料科學技術等；近年來裝飾燈事業部並成功開發出將 LED 直接鑲在漆包線上，以其獨特技術申請專利，其可繞性已顯著提升應用面之廣度及深度，優異之研發能力使公司產品更具市場競爭力。

(4)綠色環保的替代效應

全球生質能源發展近年來在能源安全與自主以及二氧化碳減量等驅動因素帶動下產業成長快速，以環境因素來看，人們開始意識到近年來工業經濟發展下，全球環境日益惡化，進而開始危害到人類與動物生存，因此讓人們轉而使用低碳的生質能源；以經濟因素來看，全球化石能源蘊藏量逐漸減少，開採成本提高，造成生產成本的上升，相對生質能源漸具成本競爭力，且因生質能的優勢包括技術成熟、有商業化運轉能力經濟效益高，且因使用的材料為廢棄物，故兼具廢棄物回收處理與能源生產的雙重效益，綜上所述，顯見生質能源產業未來極具發展潛力。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光電發展遠景

由於深耕光耦合器及光繼電器系列多年，已具備專業及豐富的經驗，從產品的研發至製程技術均能獨立自主，擁有領先之研發及生產技術能力，且產品經由多年之研發與持續改善產品品質及產品良率，產品線陣容已趨完整，並已獲得 UL、CUL、VDE、FIMKO、SEMKO、CQC.....等國際安規認證及 ISO9001 及 ISO14001 品質認證，近期也已投入 IATF 16949 汽車業品質管理系統認證作業，因此在國際競爭廠商間穩定成長，成為市場上舉足輕重之大廠。

(2)節淨蒸汽事業部發展遠景:

綠色能源的特色為：取之不盡，用之不竭，對環境的衝擊比傳統能源少並可降低溫室效應，本公司潔淨能源事業部門採用棕櫚殼做為燃料，印尼自 2007 年躍昇為全球第一棕櫚油生產國，種植面積為 820 萬公頃，每年產出棕櫚殼為 700 萬噸。

近十年來，大氣中的二氧化碳含量增加約 30%，根據英國<科學報告>最新研究報告指出，地球大氣中的二氧化碳含量高濃度已逐年破表，這是從 1500 萬年有類人猿以來，前所未見的高峰。人類大量地使用石油，國際原油價格持續上漲，石油儲量漸竭，國際油價節節攀昇，眾多國家開始尋求石油類能源以外之替代性能源，希望能在減少溫室氣體的排放時，也能減輕日趨嚴重的全球暖化困境。在全球生質能源發展，能源安全與自主以及二氧化碳減量的驅動因素帶動下，節淨蒸氣事業部門將有助於有效能源發展，產業未來成長的優勢與利基，後續可期。

(3)裝飾燈事業部發展遠景:

在歐美市場普遍重視專利權的意識下，加大自身專利的維權措施，不僅可鞏固現有客戶，對業務開展更是一大助益，且實質效益逐漸發酵中在進入市場之初，強化自身品質，做出市場區隔已是公司秉持的策略之一，經過數年的努力，此一口碑已獲業界客戶肯定。基於上述，公司希望朝擴大市占率的方向。

(4)工業開發區發展遠景

近年來，市場需求增大，為滿足需求量，提升產能和提高獲利，在海外投資成為台資企業的發展方向。從民國 96 年起，冠西集團就設立了在印尼的相關企業，現已接觸印尼市場許多年，本公司對當地市場狀況基本熟悉，有其自帶的優勢。印尼當地充沛的勞動力，國際投資環境和相關政策的推行，也可協助促進開發進程。現第一期工業區已於 2018 上半年全數銷售並交付給台灣百合使用，未來將持續進行土地整理，工業區、住宅區、商業區以及基礎設施等等的建設，吸引各企業入駐，提高集團與股東的獲利。

(5)有利因素

(A)領先之研發及生產技術能力

本公司擁有繼電器十餘年的專業及豐富的經驗，從產品的研發至製程技術均能獨立自主。基於各產品線均係自行研發轉入生產線量產，故本公司蓄積了豐富的製程及生產技術。

(B)穩定優異之產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獲得多項國際安規認證及品質認證，由於產品品質優良，深獲國內外知名大廠採用，並打破日系產品壟斷之局面。

(C)產品具成本競爭優勢

本公司面臨下游產品漸朝低價趨勢之發展，致力提高機器稼動力及產品良率，充份運用彈性製造，配合客戶之需求採取少量多樣之生產方式，以達到降低產品成本的目的。

(D)產品具國際競爭優勢

本公司現有產品線經由多年之研發，光耦合器及光繼電器等產品線陣容已趨完整，除開發成功超小型及高速光耦合器富產品陣容外，尤其近年投入以高密集電路設計為主導的 IC 型光耦合器產品研發，藉以提升品牌印象與並技術與國際技術潮流趨勢同步。

(E)裝飾燈外觀設計能力

本公司隨時注意裝飾燈市場之流行元素，並考量過去暢銷產品銷售情形，以吸引消費者目光，提供客戶客制化外觀設計，此外，在歐美市場普遍重視專利權的意識下,本公司持續著重專利維權,不僅可鞏固現有客戶，對業務開展更是一大助益，以強化自身品質作出市場區隔。

(F)響應政府新南向政策

配合台灣政府的新南向政策與印尼政府推出的投資法令，開發和建設工業區等區域。幫助台灣各個中小企業快速立足印尼市場,避免單打獨鬥，並一起提升台灣的產業形象，打開國際知名度。

(6)不利因素及其因應對策

(A)目前生產之產品，主要原料均需仰賴國外進口，易受匯率變動之影響。

因應對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國外原料供應商長期保持良好合作關係，且採取供應來源分散之採購政策，故不致造成斷料之情形，並繼續尋找新來源，以備不時之需，且以進銷貨自然避險方式進行調節，除加強避險措施外，積極擴展國外業務應可避免更大的匯兌衝擊。

(B)近幾年薪資成本不斷上揚,而國外同業陸續將生產基地移往工資低廉地區，造成價格不斷下降。

因應對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增加自動化設備以提高產能利用率，並以少量多樣的彈性製造方式及不斷改進生產製造方式,以降低成本,使衝擊降至最低，並具成本競爭優勢。另配合本公司未來發展計劃，將附加價值低及技術層次低之產品移往低人工成本生產地生產，以達國際分工及貼近市場服務客戶之綜效。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	重要用途或功能	應用產品
光耦合器系列	電子電路之迴授隔離、高壓隔離、保護及切換	消費性電子、自動檢測設備、電信設備、測量儀器、醫療設備、通信設備、PC 週邊設備、安防監控、O/A 設備、PLC 控制器、I/O 控制板...等。
繼電器系列	大電壓電流之電路控制、保護及切換	通訊設備、安防監控、測量儀器、O/A 設備，機器設備、工業控制...等。
裝飾燈	節日裝飾	聖誕燈飾產品
節淨蒸汽	加熱、加濕、動力或設備驅動之用、高溫金屬材料的降溫之用、清洗油汙質之用…等	需乾燥或殺菌的產品、蒸煮或加/保溫的設施、轉為發電或汽電共生系統、清洗業者的高溫水源、冷卻系統的熱源、蒸汽烤箱…等

2. 產製過程

A. 光耦合器系列產品製造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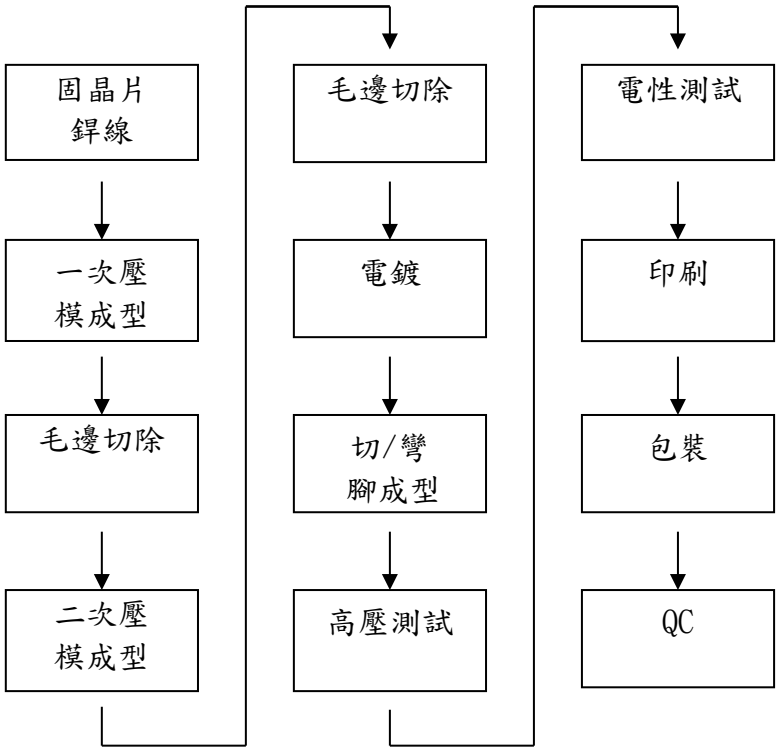

B. 繼電器系列產品製造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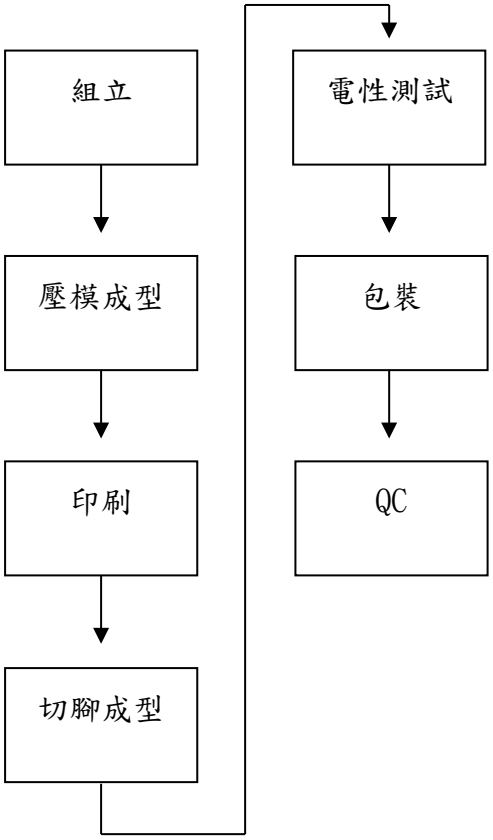

C. 棕櫚殼產品製造過程:

D. 裝飾燈品製造過程:

1. 燈條生產製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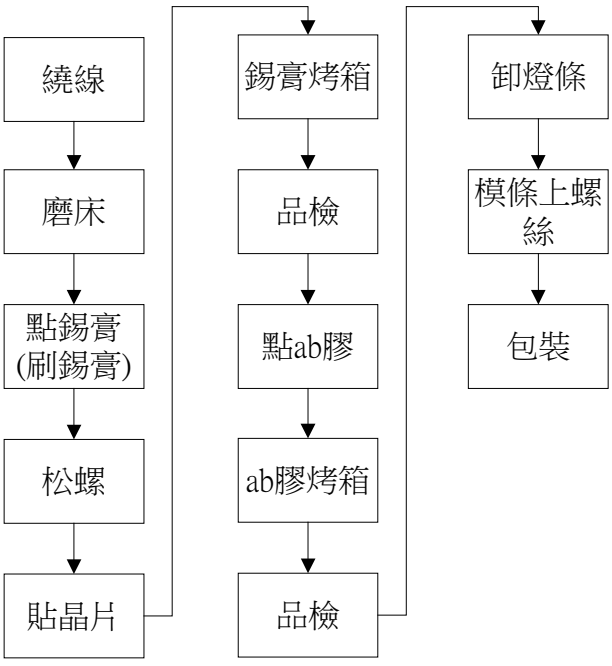

2.電池盒生產製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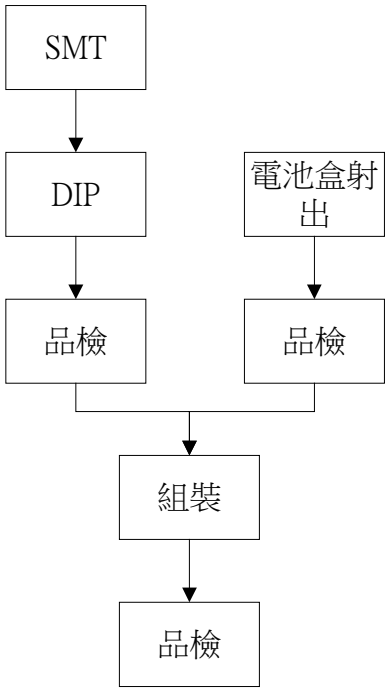

3.燈飾成品組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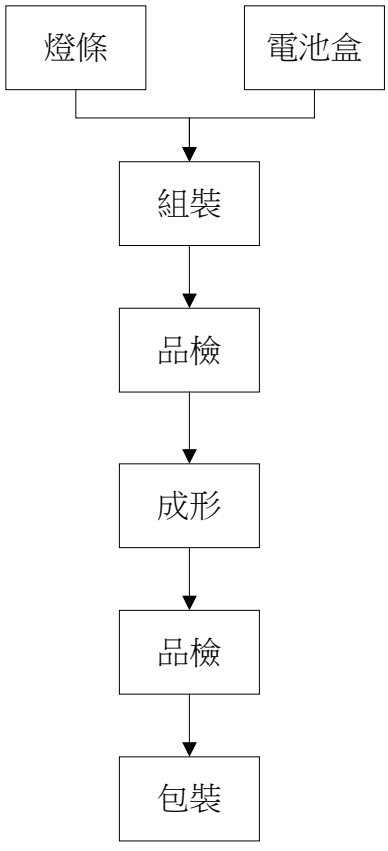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光電用於生產光耦合器系列、繼電器系列產品之主要原料如下表所示。

主要原料	主要用途/供應狀況
電晶體	光耦合器系列之原料/貨源充足
磁簧管	繼電器系列之原料/貨源充足
料片(導線架)	光耦合器系列、繼電器系列之原料/貨源充足

2.裝飾燈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用途/供應狀況
晶片	燈條原料/貨源充足
漆包線	燈條原料/貨源充足
聚 苯 乙 烯 (HIPS)	電池盒原料/貨源充足

3.節淨蒸汽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用途/供應狀況
棕櫚殼	節淨蒸汽之原料/貨源充足

(四)最近二年度曾占進銷貨百分之十以上之公司名稱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仟元

	一一二年				一一三年				一一四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子公司	80,481	12.73	實質關係人	丑公司	14,908	11.49	無
2												
3												
4												
5	其他	538,983	100.00		其他	551,576	87.27		其他	114,894	88.51	
	進貨淨額	538,983	100.00		進貨淨額	632,057	100.00		進貨淨額	129,802	100.00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仟元

	一一二 年				一一三 年				一一四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戶 W	424,039	40.25	無	客戶 W	415,423	37.52	實質關係人	客戶 W	54,826	26.93	實質關係人
2									客戶 A	28,209	13.86	無
3												
4	其他	629,381	59.75	無	其他	691,649	62.48	無	其他	120,525	59.21	無
	銷貨淨額	1,053,420	100.00		銷貨淨額	1,107,072	100.00		銷貨淨額	203,560	100.00	

三、從業員工概況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總　人　數		640	881	1,402
平 均 年　齡		37.22	34.88	34.77
平均服務年資		7.78	6.10	4.98
學歷 分佈 比率	博士	0.00%	0.00%	0.00%
	碩士	1.72%	0.91%	0.64%
	大專	29.53%	25.77%	17.26%
	高中	37.50%	49.49%	54.64%
	高中以下	31.25%	23.84%	27.46%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問題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保險類

- 勞保、健保、團保。

請假/休假 制度

- 特別休假(年假)。(到職日年滿半年，享三天特休假，滿一年，享七天特休假。)
- 產假/陪產假。
- 婚假、喪假、女性生理假、家庭照顧假。

獎金/禮品類

- 年節禮金。
- 生日禮金與壽星優惠。
- 住院補助。
- 重大急難補助。
- 喪葬慰問金。

補助類

- 結婚禮金。
- 生育津貼。
- 旅遊補助。
- 員工定期健康檢查。
- 年終尾牙活動。

- 提供同仁汽、機車停車位。
- 不定期舉辦部門活動。
- 資深員工表揚。
- 特約廠商優惠折扣。

實施情形如下：

113 年度三節禮金、婚喪喜慶補助、生育補助、生日禮金與壽星優惠、住院補助、重大急難補助、喪葬慰問金發放，皆已依時程或申請發放。

2. 員工進修、訓練

(1)為提升公司員工之專業技能，改善作業流程，以期增強公司競爭力，本公司每年度皆由人事單位針對各部門之教育訓練需求訂定教育訓練計劃，並安排人員參加公司內部訓練或外部課程訓練。

(2)113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

訓練職類	辦理方式		訓練方式		訓練總時數	訓練總費用(元)	結訓總人次
	自辦訓練	派員訓練	職前訓練	進修訓練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V		V		474	6,013	3,972
高階主管人員之培訓		V		V	68	26,642	9
內部稽核課程		V		V	138	17,163	4
管理課程	V	V		V	149	1,500	50
安全衛生訓練	V	V	V	V	525	74,450	526

註: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1. 證基會舉辦之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稽核部門1人。
2. 考試院舉辦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記帳士考試：財務部門1人。
3.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舉辦之中小企業財務人員認證：財務部門4人。

3. 員工退休制度

為安定員工退休後的生活，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九十四年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適用勞動基準法舊制退休金規定者，依勞動基準法按月提撥 2%退休準備金，由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監督之，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負責辦理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台灣銀行；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新制度者，由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每月負擔不低於 6%勞工退休金提繳率，並按行政院核定之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提繳儲存於該從業人員在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適用規定：

一、自請退休：勞工有下列情形之一得自請退休：(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依同條例規定辦理)

1. 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2. 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3. 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二、強制退休：員工非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得強制其退休：

1.年滿六十五歲者。

2.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前項第一款所規定之年齡，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本公司得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三、退休金給與標準：

1.適用勞動基準法前、後之工作年資及依勞工退休金條例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或保留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其退休金給與標準依勞動基準法第八十四條之二及第五十五條計給。

2.具有前項之工作年資且依第三十五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強制退休之員工，其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依勞動基準法第五十五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

3.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規定之員工，本公司按月提繳其工資6%之金額至勞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

四、退休金之給付：

符合退休條件員工，適用勞動基準法者，依勞動基準法第 55 條計算核發；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可向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請領，本公司應給付員工之退休金，自員工退休之日起三十日內給付之。

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運作情形：

監督委員會由勞工與雇主分別選派代表共同組成,每屆任期4年,屆滿依法改選，員工符合退休資格請領時依規提出申請，先由人事單位審查相關資料後再呈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開會決議，決議通過後寄件至相關單位申辦。

實施情形如下：

113年度無員工申請退休。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且不定期舉辦勞資協調會，減少勞資糾紛之情形。

5.工作環境與員工人員安全保護措施：

(1)本公司每年不定期舉行使用設備安全訓練、講習與全體員工消防演練並每年一次消防設備檢修及稽查。

(2)所有新進人員報到時進行勞工安全的課程訓練。

(3)每年委託專業機構進行有機溶濟、排氣、排水、重金屬等檢測，超過法規即刻進行控制或防護措施。

(4)依勞工安全衛生法規之規定,設有勞工安全委員會與勞工安全衛生專責人員，定期注意及進行工作環境的安全檢測與改善職責。同時依法規之規定定期選派人員赴職訓機受訓。

(5)每三年一次員工健康檢查，若屬特殊環境作業人員，並進行特殊健康檢查，使同仁能掌握健康狀況。

(6)關於工作環境之相關專業檢測定期委由合格之代理機構檢測,若有異常及時改善。

(7)本公司透過系統的執行與定期稽核，確保環境與安全保護面能健全落實。

實施情形如下：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勞工安全衛生訓練	共 59 小時 / 2,463 人	共 525 小時 / 526 人
消防安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三)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不適用。

(四)員工行為與倫理守則:

1. 本公司於員工手冊內之制訂「服務守則」，用以規範員工行為，摘錄條文如下：

(1)凡本公司員工應體認本公司經營之宗旨，同心協力誠心服務、忠於職守、以謀公司之發展。

(2)凡本司員工均應遵守本公司之各項合理之規定及公佈或通知之事項。

(3)員工對於本公司之業務機密，無論是否為其掌管事務均不得對外洩漏。

(4)員工對公司內之機械設備工具、原料、物品、廠房及文件記錄等、須具保護愛惜之責任、不得任意放置、毀棄或佔為私用，故意損壞者、依法訴請司法機關追償。

(5)員工彼此間務需和衷共濟、互諒互濟、遇有爭端應即報請主管裁斷調解、不得傾軋滋生事端。

(6)本公司員工對內應認真工作、愛惜公物、減少損耗、提高品質增加生產、對外應保守業務或職務上機密。

(7)員工不得兼任與本公司業務有關或競爭公司機構之任何職務。

(8)員工不得因職務上之行為或違背職務之行為，接受招待或受饋贈，回扣或其他不法利益。

(9)員工不得有任意發表毀傷本公司之言論或在外品行不端致有損公司信譽之情事。

(10)員工不得有參加非法組織、集會或未經公司同意張貼告示及散發傳單。

2. 本公司為建立新進員工之保證制度，特訂定『員工保證辦法』，要求員工於公司任職內，恪遵公司所訂定之辦事規則，如在職期間，因違犯辦事規則，或侵佔財務、貨款、失職、疏忽、或其他不法行為，致使公司蒙受財務損失時，連帶保證人願負完全賠償責任。

3. 對於公司的機密資訊，於員工任職時所簽立之聘僱同意書內另訂有保密條約，非經公司書面同意，不得交付、告知、移轉或以任何方式洩漏予第三人或對外發表，亦不得為自己或第三人利用或使用之。

六、資通安全管理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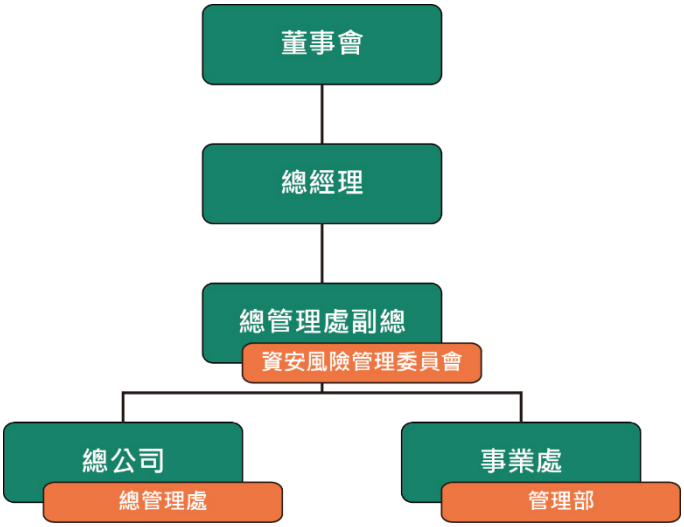

1. 本公司資通安全之權責單位為資訊部，該部設置資訊主管乙名，與專業資訊人員，負責訂定內部資通安全政策、規劃暨執行資通安全作業與資通政策推動與落實，並每年一次向高階主管報告公司資安治理概況。
2. 本公司稽核室為資通安全監理之督導單位，該室設置稽核主管乙名，與專職稽核人員，負責督導內部資通執行狀況，若有查核發現缺失，旋即要求受查單位提出相關改善計畫與具體作為，且定期追蹤改善成效，以降低內部資通風險。
3. 組織運作模式-採 PDCA（Plan-Do-Check-Act）循環式管理，確保可靠度目標之達成且持續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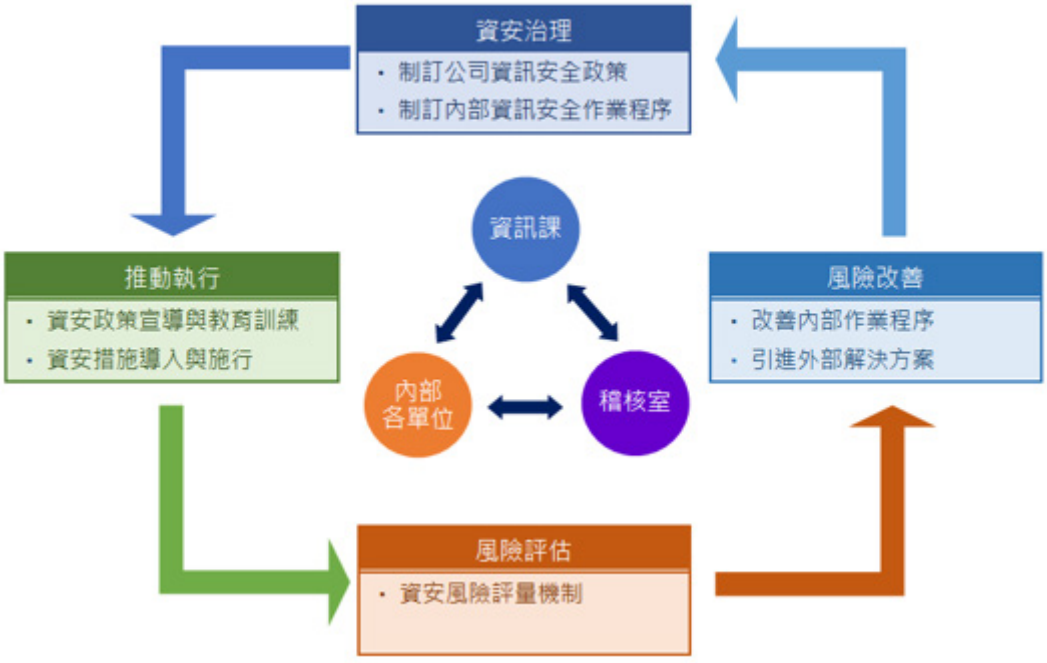

資通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

為貫徹本公司各項資通管理制度能有效運作執行，強化資通安全管理，確保資通的可用性、完整性以及機密性，並免於遭受內、外部的蓄意或意外的威脅，以確保資通系統、設備網路之安全維運，達到永續經營目的。

管理措施說明如下：

一、電腦設備安全管理

1. 本公司電腦主機、各應用伺服器等設備均設置於專用機房，機房之門禁須採用感應刷卡進出，且保留進出紀錄存查。
2. 機房內部備有獨立空調，維持電腦設備於適當的溫度環境下運轉；並放置藥劑式滅火器及氣體式滅火器，可適用於一般或電器所引起的火災。
3. 機房主機配置不斷電與穩壓設備，避免因電力意外瞬間斷電造成系統當機，或確保臨時停電時不會中斷電腦應用系統的運作。

二、網路安全管理

1. 配置企業級防火牆防止非法入侵、破壞或竊取資料，以避免網站遭到非法使用。
2. 監控網路流量並阻隔惡意網路行為，強化網路安全並防止頻寬資源被不當占用。
3. 建立資訊安全事件監控、通報與應變處理機制，以防有事件發生，可在最短時間內回復運作，降低損害。

三、病毒防護與管理

1. 伺服器與同仁終端電腦設備內均安裝有端點防護軟體，病毒碼採自動更新方式，確保能阻擋最新型的病毒，同時可偵測、防止具有潛在威脅性的系統執行檔之安裝行為。
2. 電子郵件伺服器配置有郵件防毒、與垃圾郵件過濾機制，防堵病毒或垃圾郵件進入使用者端的電腦設備。

四、系統存取控制。

1. 同仁對各應用系統的使用，透過公司內部規定的系統權限申請程序，經權責主管核准後，由資訊室建立系統帳號，並經各系統管理員依所申請的功能權限做授權方得存取。
2. 同仁辦理離(休)職手續時，必須會辦資訊室，進行各系統帳號的刪除作業。

五、確保系統的永續運作。

1. 系統備份：建置備份管理系統，採取日備份機制，備份媒體共有兩份，一份保留於機房，另一份備份媒體存放於異地。
2. 災害復原演練：各系統每年實施一次演練，選定還原日期基準點後，由備份媒體回存於系統主機，並確認回復資料的正確性，確保備份媒體的正確性與有效性。

六、資安宣導與教育訓練

1. 所有新進同仁，皆須完成資訊安全與保護教育順練課程。
2. 每季要求同仁定期更換系統密碼，以維帳號安全。
3. 講座宣導，不定期對內部同仁實施資訊安全相關的教育訓練宣導。
4. 加入「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 TWCERT/CC」會員，取得資通安件諮詢管道，以及收集資安情資，提供內部宣導。

本公司實施之資訊安全管理措施，包含如下：

資訊安全管理措施		
類型	**說明**	**相關作業**
權限管理	人員帳號、權限管理與系統操作行為之管理措施	人員帳號權限管理與審核 人員帳號權限定期盤點
存取管控	人員存取內外部系統及資料傳輸管道之控制措施	內/外部存取管控措施
外部威脅	內部潛在弱點、中毒管道與防護措施	定期對系統及管體更新 病毒防護與惡意程式檢測
系統可用性	系統可用狀態與服務中斷時之處置措施	系統/網路可用狀態監控及通報機制 服務中斷之應變措施 資訊備份措施、本/異地備份機制 定期災害復原演練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為實踐六大項資通安全政策，投入之資源如下：

一、網路硬體設備

1. 次世代防火牆：具備上網行為分析
2. 網管型交換器

二、軟體系統

1. 伺服器端點防護系統
2. 使用者端點防護系統
3. 備份管理軟體
4. 郵件防毒
5. 垃圾郵件過濾
6. VPN 認證

三、電信服務

1. 中華電信資安艦隊服務
2. 入侵防護服務
3. DDOS 防護服務

四、投入人力

1. 每日各系統狀態檢查
2. 每週定期備份及備份媒體異地存放之執行
3. 每年不定期資安宣導教育課程
4. 每年系統災難復原執行演練
5. 每年對資訊循環之內部稽核、會計師稽核

列明最近 113 年度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 113 年度未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但仍秉持著防範未然之心態持續編列適當的預算強化資訊技術安全，以降低公司被惡意軟體攻擊的風險。

113 年度企業資訊安全措施推動執行成果

A. 設置資通安全人員：2 名。
B. 授權支出及設備投入共計 35 萬元。
C. 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管理委員會召開 1 次會議。
D. 所有新進人員完成資安認知基礎教育課程。
E. 新增與修訂資通管理程序及表單：10 項。
F. 修訂資通事件通報機制及應變演練。
G. 辦理資通內部稽核：1 次。
H. 辦理資通外部稽核：1 次。
I. 宣導資訊保護與資訊安全重要規定與注意事項：2 次。
J. 辦理年度教育訓練：1 次。

資安事件通報程序

本公司資訊安全通報程序如下，資安事件之通報與處理，皆遵守該程序之規範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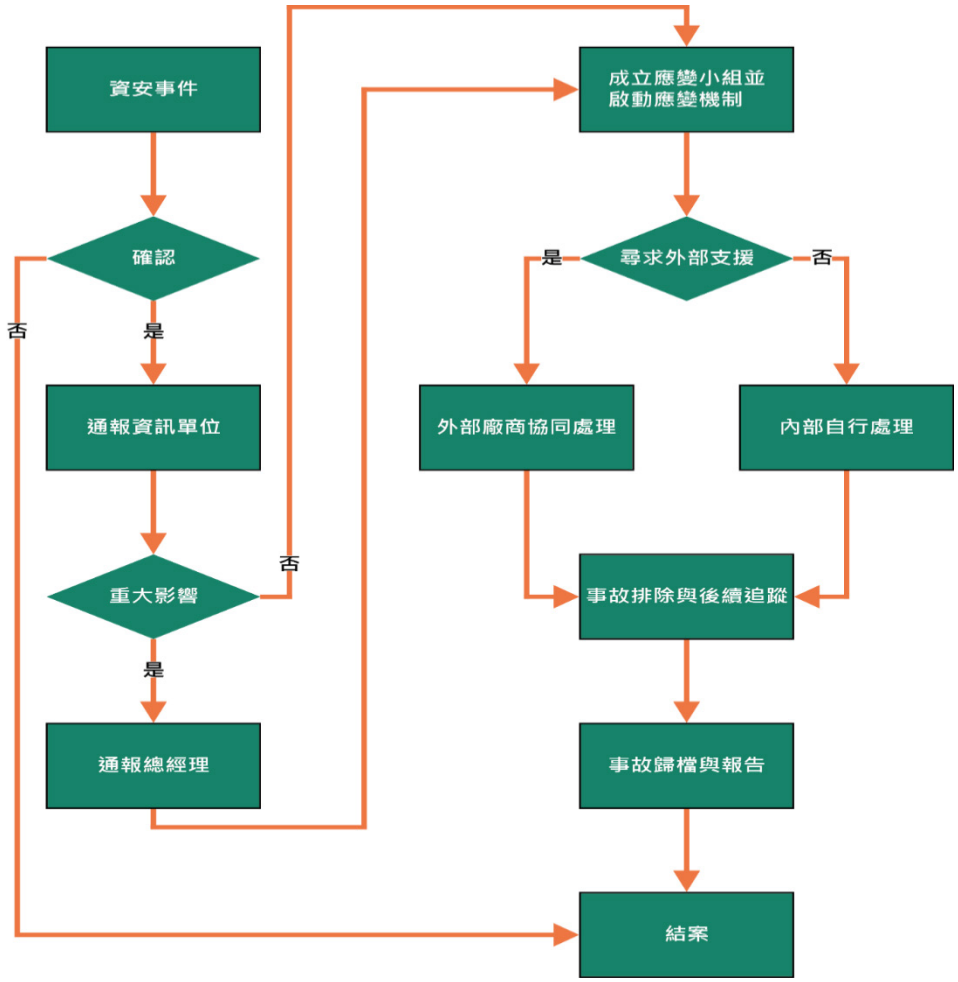

七、重要契約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金額	比例(%)
流動資產	1,408,784	1,029,341	-379,443	-26.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19,938	776,284	56,346	7.83%
投資性不動產	1,871,983	2,168,692	296,709	15.85%
無形資產	11,659	10,575	-1,084	-9.29%
其他資產	325,677	339,458	13,781	4.23%
資產總額	4,338,041	4,324,350	-13,691	-0.32%
流動負債	965,573	1,769,632	804,059	83.27%
非流動負債	1,490,296	581,531	-908,765	-60.97%
負債總額	2,455,869	2,351,163	-104,706	-4.26%
股　　本	1,714,587	1,714,587	-	-
資本公積	143,838	143,838	-	-
保留盈餘	193,967	169,673	-24,294	-12.52%
其他權益	-170,220	-54,911	115,309	67.74%
非控制權益	-	-	-	-
股東權益總額	1,882,172	1,973,187	91,015	4.84%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1. 流動資產減少:主係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所致。
2. 投資性不動產增加：主係土地評價利益所致。
3. 流動負債增加及非流動負債減少:主係長期借款之一年內即將到期借款， 轉到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銷貨收入淨額	1,053,420	1,107,072	53,652	5.09%
營業收入淨額	1,053,420	1,107,072	53,652	5.09%
營業成本	897,585	969,123	71,538	7.97%
營業毛利	155,835	137,949	-17,886	-11.48%
營業費用	268,559	280,863	12,304	4.58%
營業利益(損失)	-112,724	-142,914	-30,190	-26.7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8,923	129,593	-39,330	-23.28%
稅前利益	56,199	-13,321	-69,520	-123.70%
所得稅利益(費用)	-26,116	-15,637	10,479	40.12%
本期淨利	30,083	-28,958	-59,041	-196.26%

一、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毛利減少:主要係本年度光電元件部門營收及毛利下滑所致。
2. 營業利益、稅前利益及本期淨利減少:主要係本年度光電元件部門獲利下滑及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減少所致。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請參照「致股東報告書」第 1-4 頁。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由 112 年度 15%下降至 113 年度 11%主係因光電部門毛利下降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因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數	現金剩餘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604,711	27,764	(586,144)	58,770	105,101	-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 27,764 仟元：主要係本年度獲利所致。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157,600 仟元：主要係購置設備所致。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428,544 仟元：主要係償還長期借款所致。

(二)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入(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籌資計畫	理財計畫
105,101	146,578	97,074	202,175	-	-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計淨現金流入為 146,578 仟元，主要來源係營業收入。

(2)投資活動：預計淨現金流入為 109,261 仟元，主要是銷售投資性不動產。

(3)籌資活動：預計淨現金流出 158,765 仟元，主要係償還聯貸借款。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對子公司增資。

(二)轉投資獲利分析：主要係本年度認列子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所致。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增資子公司投資。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主要風險管理組織及風險管理執行與負責單位如下：

1.總經理室：統籌指揮風險決策計劃推動及運作、評估中長期投資效益，以降低策略性風險。

2.財務：負責財務規劃及運用，於風險控管監督機制下，重視安全性、流動性及收益性，俾建立避險機制，以降低財務風險。

3.會計：負責內部控制制度之修訂及推動等工作，以強化內部控制功能，確保其持續有效性,達成財務報導之可靠性、營運之效果及效率與相關法令之遵循之目的。

4.法務：負責法律事務管理，審核各項契約與內部法律諮詢並遵循政府監理政策並處理契約及訴訟爭議，以降低法律風險。

5.勞工安全衛生：負責安全衛生監督與管理,遵循勞安法規,以降低意外事故風險。

6.人資：負責人力之選、用、育、留，建立績效本位的薪給制度，強化分工合作的組織團隊，以降低人力資源管理的風險。

7.資訊：負責網路規劃、建置及維護，持續測量網路品質，以降低網路營運風險，減少及避免公司系統及各項資訊專案推導產生之各項風險，並提供管理階層快速有效之營運管理資訊，以降低資訊安全風險。

8.稽核：針對公司各作業及內控制度之潛在風險與以評估考量，並依風險導向擬訂年度稽核計畫,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效果及效率、相關法令之遵循,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及有效實施。

9.業務處：負責行銷策略、產品推廣、市場資訊收集及建立、客戶關係建立與處理及應收款項的追蹤，以降低業務營運風險。

10.財務會計部：依據財務風險、流動性風險、信用風險制定各項策略，並依據法令、政策及因應市場變化分析採取各項因應措施，以降低財務風險。

11.研發部：負責新產品開發風險評估、研發進度控管。

12.製造部：負責有關生產、製造、設備保養維護、勞工安全衛生等管理，以降低生產風險。

(二)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本公司之銀行借款均為浮動利率，隨市場變化而有所波動。

2.匯率變動

最近年度之匯兌淨益，主要係因美元升值波動造成，於美元應收及應付帳款收取或支付時所認列。本公司為有效因應匯率之波動，隨時蒐集匯率相關資訊，以掌握匯率走勢，定期評估外幣部位，並預期未來產生之外幣部位，就外幣資產與負債之淨部位進行避險，以求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產生影響之風險。

3.通貨膨脹

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由於全球有通貨膨脹情形，原物料成本上漲，針對產品售價適當調整，而對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營運結果未有重大之影響。

(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無。

2.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依照本公司所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辦法」辦理，並定時內部稽核。

3.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衍生性商品交易政策：係以避險而非以交易為目的，交易商品選擇使用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風險為主，持有之幣別必須與公司實際進出口交易之外幣需求相符，以公司整體內部部位（外幣收入及支出）自行軋平為原則，藉以降低公司整體之外匯風險，並節省外匯操作成本。

(2)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無。

113年度及截至114年3月31日止並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3)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及風險較低之衍生性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四)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

本公司目前擁有各式 DIP、SOP、SSOP 形式的 IC 封裝，以及光電半導體相關的設計製程技術，近年投入以高密集電路設計為主導的 IC 型光耦合器產品及高電壓、大電流、低導通電阻規格的光電繼電器產品研發，藉以提升品牌印象與並技術與國際技術潮流趨勢同步。另針對客戶其個別需求應用規格之產品進行開發，以達到產品完全滿足客戶需求，提供更完整的服務。

114 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為新台幣 7,977 仟元。

(五)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遵循國家政策及法令並隨時關注國外政策及法令變動，對於重要政策及法令變動時，相關單位均會隨時調整公司內部相關制度與業務運作以作應變，以確保公司運作順暢。

(六)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八)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影響及風險：無。

(十三)發生訴訟事件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無。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已訂定「資通安全檢查作業」，並依辦法執行相關作業以確保公司資訊安全。且每年定期進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評估與資訊作業查核，以確保其有效性。截至目前評估結果，無重大資安風險。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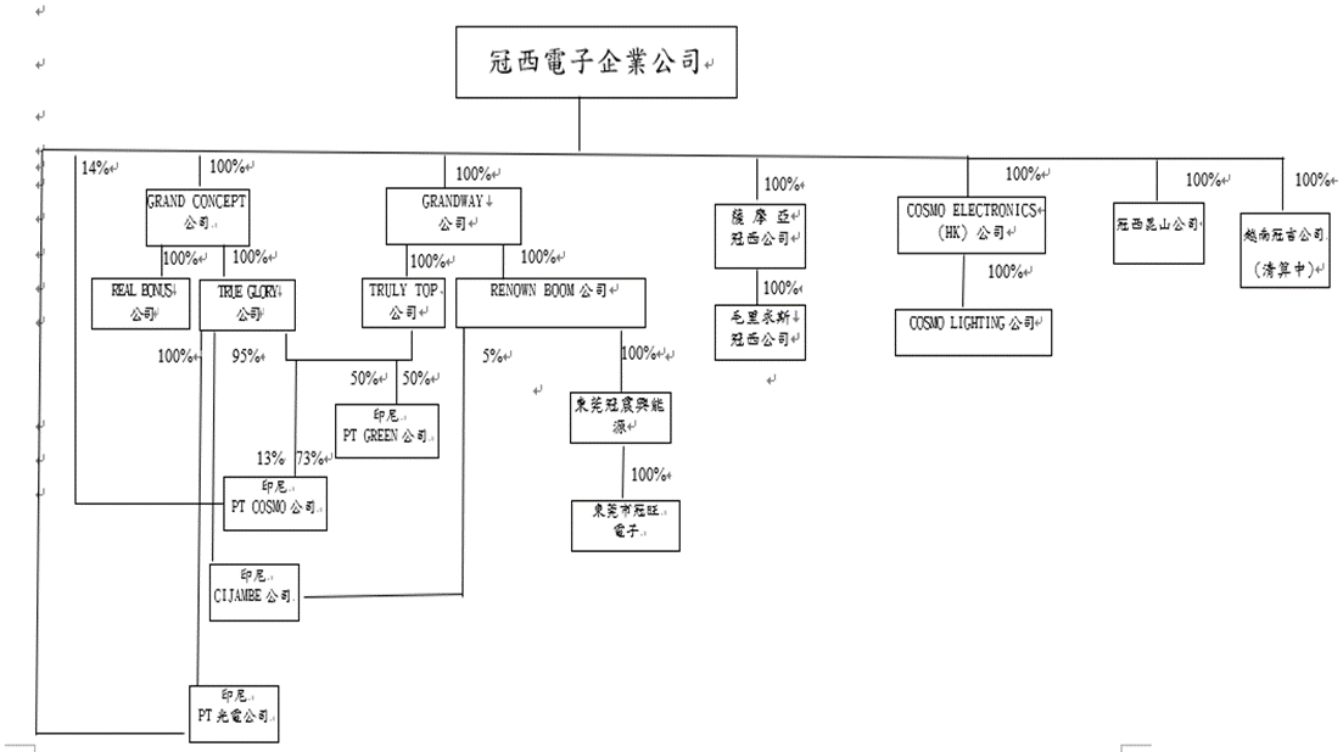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公司地址	實收資本額	營業項目
Cosmo Electronics Co., Ltd.	93.03.10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NT193,912	一般投資業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Co., Ltd.	93.04.29	2nd Floor, Felix House, 24 Dr. Joseph Riviere Street, Port Louis, Republic of Mauritius	NT193,912	一般投資業
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93.06.02	昆山市周市鎮青陽北路 339 號 No.339, Qing Yang Highway, Zhoushi Town, Kunshan, Jiansu, China	NT193,912	新型電子器件加工製造及製造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94.12.15	Unit B,22/F.,Chung Pont Commercial Building,300 Hennessy Road,Wanchai,Hong Kong	USD8,100	電子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	95.12.18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USD10,750	一般投資業
Grand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95.12.18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USD30,080	一般投資業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95.12.18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USD10,750	一般投資業及印刷電路板之加工買賣
Truly Top Investments Limited	95.12.18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USD16,850	一般投資業
PT Cosmo Technology	96.02.20	Jl.Raya Segog No.14 Desa Batununggal Kecarmatan Cibadak Kabupaten Sukabumi	USD21,100	裝飾燈製造及銷售
PT Cosmo Green Technology	102.04.11	JL. HM. SALIM NO. 27,KEL. WAY LUNIK KEC. PANJANG BANDAR LAMPUNG 35244 INDONESIA	USD3,00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Renown Boom Limited	96.01.08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USD13,230	一般投資業
Real Bonus Limited	96.01.03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	裝飾燈銷售
Cosmo Lighting Inc.	96.07.03	385 South Lemon Ave., E277, Walnut, CA 91789	USD1,620	裝飾燈銷售
東莞冠震興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103.03.25	廣東省東莞市黃江鎮裕元二路 6 號 2 棟 202 室	USD6,00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冠吉能源有限公司	104.01.26	胡志明市第 10 郡第 12 坊二月三日街 436A/24 門號	USD1,00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進口銷售塑膠料
PT CIJAMBE INDAH	100.05.25	Jl.Perintis Kemerdekaan No.6 Desa Sukamulya Kecamatan Cikembar Kabupaten Sukabumi	IDR140,123,450	土地開發業
東莞市冠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08.06.21	廣東省東莞市黃江鎮裕元二路 6 號 1 棟 102 室	CNY 24,200	研發.生產及銷售電子產品
PT. COSMO ELECTRONICS INDONESIA	111.7.25	Jl.Perintis Kemerdekaan No.6 Desa Sukamulya Kecamatan Cikembar Kabupaten Sukabumi	USD 10	電氣控制和配電設備

註: 冠吉能源有限公司目前解散清算中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1)光電元件及繼電器元件之加工、裝配、製造及買賣。

(2)電子產品之進出口貿易及電子產品等電子事業。

(3)裝飾燈之製造、買賣。

(4)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3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率
Cosmo Electronics Co., Ltd.	董事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淑娟	5,500,038	100%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	Cosmo Electronics Co., Ltd. 代表人：蔡乃成	5,500,038	100%
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	謝淑娟、劉錦木、林宏茂	-	100%
	監察人	何偉全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董事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淑娟	63,180,000	100%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	董事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淑娟	10,750,000	100%
Grand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淑娟	30,080,000	100%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 代表人:蔡乃成	10,750,000	100%
Truly Top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Grand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謝淑娟	16,850,000	100%
PT Cosmo Technology	董事	謝淑娟、李文豪、何偉全、張哲瑋	211,000	100%
	監察人	張家豪		
PT Cosmo Green Technology	董事	蔡乃成、王志聰、謝永財、李金貴	30,000	100%
	監察人	張家豪		
Renown Boom Limited	董事	Grand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 謝淑娟	13,230,000	100%
Real Bonus Limited	董事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 代表人:蔡乃成	-	100%
Cosmo Lighting Inc.	董事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td. 代表人：謝淑娟	1,620,000	100%
東莞冠震興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	蔡乃成、黃琮善、宋敏夔	-	100%
	監察人	張家豪		
冠吉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乃成	-	100%
PT CIJAMBE INDAH	董事長	王志聰	205,343	100%
東莞市冠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乃瑩	-	100%
PT. COSMO ELECTRONICS INDONESIA	董事	蔡乃成、何偉全、李文豪、賴榮盛、周莉珠	1,000,000	100%
	監察人	顏詞君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每股虧損(元)
Cosmo Electronics Co., Ltd.	193,912	160,680	0	160,680	0	0	-39,419	-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Co., Ltd.	193,912	160,680	0	160,680	0	0	-39,419	-
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93,912	228,693	68,016	160,677	124,167	-39,442	-39,419	-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269,412	210,911	56,463	154,448	399,928	-1,081	-497	-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	327,229	1,817,905	0	1,817,905	0	0	210,893	-
Grandway InternationalLimited	941,212	808,994	0	808,994	0	0	-52,970	-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327,229	1,610,097	197	1,609,900	0	-6	191,365	-
Truly Top Investments Limited	538,516	538,521	0	538,521	0	0	-47,793	-
PT Cosmo Technology	668,240	1,327,757	659,539	668,219	586,018	-34,102	-70,481	-
Renown Boom Limited	402,696	263,863	0	263,863	0	0	-5,177	-
Real Bonus Limited	0	132,936	56,383	76,554	175,085	18,109	19,528	-
Cosmo Lighting Inc.	49,046	42,084	10,931	31,153	23,292	-4,430	-2,634	-
PT Cosmo Green Technology	89,468	107,037	2,237	104,800	48,498	8,992	6,962	-
東莞冠震興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187,563	253,189	88,388	164,801	372,594	4,446	-15,752	-
冠吉能源有限公司	31,760	9,820	189	9,631	0	0	0	-
PT CJAMBE INDAH	1,086,648	1,696,030	159,447	1,536,583	0	-13,778	208,258	-
東莞市冠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06,409	79,918	113,972	-34,053	85,484	-20,625	-18,564	-
PT.COSMO ELECTRONICS INDONESIA	317	196	0	196	0	-20	-23	-

(二)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公開資訊觀測站>主題專區>投資專區>私募專區>私募專區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116sb01。

<table>
<tr><td>項　　目</td><td>114 年第 2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14 年 6 月 20 日</td></tr>
<tr><td>私募有價證券種類</td><td>普通股</td></tr>
<tr><td>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td><td>114 年 3 月 14 日股東臨時會，總額不超過 20,000,000 股</td></tr>
<tr><td>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td><td>114 年 4 月 15 日為定價基準日，並以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別為 86.7 元、83.17 元、78.4 元，與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81.74 元，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不低於 8 成訂之，故本次私募價格為 90 元其訂定方式及條件符合法令規定，應屬合理。</td></tr>
<tr><td>特定人選擇之方式</td><td>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金管證發字第 1120383220 號函規定之特定人。</td></tr>
<tr><td>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td><td>1.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相較於公開募集，私募普通股於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將更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性投資夥伴間之長期合作關係；另透過授權董事會視公司營運實際需求辦理私募，亦將有效提高公司籌資之機動性與靈活性。
2.私募之額度：在總發行股數不超過 20,000,000 股額度內，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四一次辦理。
3.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table>
<tr><th>預計辦理次數</th><th>預計辦理股數</th><th>資金用途</th><th>預計達成效益</th></tr>
<tr><td>第 1 次</td><td>5,000 仟股</td><td rowspan="4">充實營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td><td rowspan="4">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借款以減輕利息負擔，改善財務結構，提升公司營運效能。</td></tr>
<tr><td>第 2 次</td><td>5,000 仟股</td></tr>
<tr><td>第 3 次</td><td>5,000 仟股</td></tr>
<tr><td>第 4 次</td><td>5,000 仟股</td></tr>
<tr><td colspan="4">針對前述第 1、2、3 、4 次預計私募股數，於各次實際辦理時，得將先前未發行股數及/或後續預計發行股數全數或一部併同發行，惟合計發行總股數以不超過 20,000,000 股為限。</td></tr>
</table></td></tr>
<tr><td>價款繳納完成日期</td><td>114 年 4 月 29 日</td></tr>
<tr><td>應募人資料</td><td>
<table>
<tr><th>私募對象</th><th>資格條件</th><th>認購數量</th><th>與公司關係</th><th>參與公司經營情形</th></tr>
<tr><td>梁見國</td><td>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td><td>2,000</td><td>無</td><td>無</td></tr>
</table></td></tr>
<tr><td>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td><td>90 元</td></tr>
<tr><td>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td><td>實際認購價格每股 90 元，高於基準計算價格 86.7 元。</td></tr>
<tr><td>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td><td>私募後應募人持股佔比僅為 1.15%，對原股東的權益變化影響不大。</td></tr>
<tr><td>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td><td>私募資金目前仍處於驗資階段，本次私募資金預計用於：
1.燈飾部門114年度訂單成長(訂單已確認)及生產旺季提前所需的備料。
2.償還短期借款暨充實營運資金。</td></tr>
<tr><td>私募效益顯現情形</td><td>降低短期流動負債，提升流動性。</td></tr>
</table>

註 1：114 年 3 月 14 日辦理第一次私募因作業問題取消。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資訊申報資訊網站索引：

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5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謝淑娟